

罪
惟
錄

罪惟錄列傳卷之十

理學諸臣列傳總論

夫離經濟而言理學無為理學也。自經濟不必皆純而理學分焉。若但以言理學為理學。不知乎行理學者。彼無裨治平。則何藉於正心誠意。苦口為規。拘古者以為是。淺索者以為是。誤認者以為是。偽附者以為是。其以為是。必令人不可非。人自不非。則不可。非在己。有其壘。不可不非。在人。不欲其有壘。所傷在元氣。而立壘者。與共守此壘者。不可謂非賢者之林。宣聖和同。群黨之解。鑿也。解之者。鮮矣。明初造太祖奉尼山之教。專理學。攸歸諸臣莫及。

嘗論祭祀非先人所習不設此時宜之大者哉又曰文武
豈有二道一語見的自是孝孺周官井田之說其原本之
潛溪未免拘牽而青田讀潛溪之書擊節歎服然則貴乎
善用師說者矣林駟滅性不足法薛瑄嫉邪曹端守禮張
元禎楊廉說經與張邦奇呂柟金鉉等咸能飭脩言行介
不惑而因應之能未講不足以用大還似升堂自李仕
魯子國初死關外教功寔不小而頗尚氣後遂有鄒元標
顧憲成趙南星高攀龍李三才劉宗周黃道周蔡懋德等
矯持門戶見理未圓于夫子不成人之惡一語尚少深探
益遠于因應之能矣陳憲章蔡清輩學主靜持無累於物

至于王守仁。湛若水輩。其教大昌。竟於面壁。却誤禪定。甚
至陳真晟。吳與弼。胡居仁。陳海雍等。徒歸譚貌。高炫俗聽。
中抱鄙。及古云。鄉愿。彼尚不能辨之矣。其庶免彭韶之休
用。兼脩乎。終身。歛然。未嘗偏主獨勝。羅欽順曰。古戒慎脩
省。率諸終身。而不足。今以圓通朗徹。取之一言。而有餘。更
是必有能辨之者。舒芬曰。空言無補。不若脩其本以勝之。
呂柟曰。正脩忠孝以為本。而表樹即以此。許孚遠曰。吾母
以學市人。且崇無鑿空懸悟之理。鄧元錫曰。何以事心。在
窮經。何以致用。在窮理。迹諸子之言。願令道而格致之功。
未既。孟子云。仲尼不為己甚。無己甚。則是兩化而得中聖。

之時以此以約則不失不為而有為皆從圓滿處徵之圓
滿無盡量猶病如傷是也者得擇善固執弗指以誠其身
者而以為歸

此句與前句同義。其後文字因模糊而難以辨認，但可見其為多行書寫之體。其內容應與前句相輔相成，共同闡述修行之理。

理學諸臣傳

孔氏世家克堅 錦

孔克堅宣聖五十五代裔孫也。丙申太祖甫下鎮江特謁孔子廟。吳元年克堅子希學以元官率曲阜令孔希章及鄒縣主簿孟思諒伏謁大將軍達翰誠。時克堅為故元祭酒。洪武元年元亡來朝。入謁謹身殿上。呼老秀才前。年幾何矣。克堅對曰。臣年五十有三。封衍聖公。令作書貽其子希學曲阜。禮：讀書勿怠。厚賚。給月俸。許歲一朝。入用駟站。已而以希學襲封衍聖公。秩二品。銀印。置官屬。希學謝端門。多所勉勵。尋以希學行希大為曲阜知縣。並世襲。所

定歲二丁釋奠禮。及遣祭曲阜例。載志中。四月。以克堅行。克仁為博士。授諸皇子經。三年三月。克堅卒。六月。命各神祇去前代封諡。直稱今第。獨孔子仍舊。明年。浚孔氏子孫。二十六戶。稱後。六月。詔溫州籍五十五代孫。克表為脩撰。兼編脩。七年。知縣希大被訊。當逮。以聖裔釋之。孔氏田產荒蕪者。蠲租。八年。簡孔克伸代希大知曲阜。十四年。衍聖公希學卒。明年。以孔克當。浚代克伸為曲阜。四月。上躬行太廟釋奠。札十七年。以孔子五十七代孫孔訥。襲封衍聖公。孔希文。浚代克當。世職。十八年。詔凡聖賢子孫。例免輸作。二十九年。希文生貢舉。非人。詔宥其罪。免官。建文四年。

十一月代孔訥行聖公孔鑑卒。永樂七年先聖五十七代孫孔鶚會試副榜第一。仁宗監國擢為中允。十五年上問侍臣孔子之後有官此者乎。對曰有翰林孔目約。立令約入教諸皇孫書。賜以小荆杖。不受教。捷之。他日皇孫拒杖。至以頸抵約。約以掌創皇孫頭。上台約責之。約厲聲引漢明帝尊師重傅以對。坐謫外貶丞。尋後以薦擢監祭御史。權監王振悻約不敢犯。正統元年優免宣聖子孫徭役。二年景泰五年五十八代孫孔鏞以進士。歷官右副都御史。多武功。鏞字韶文。高大父徙家姑蘇。遂為長洲人。父友諒舉進士。以廢吉士出為双流令。蚤卒。國朝宣聖後獨鏞

父子以甲第起家。鏞授都昌令，有異政。潁彭蠡湖相傳，湖有神物，棕三舍者。太祖時，戰艦征友諒，時棕纜也。蜿蜒如虬龍，能起風濤，覆人舟。人望見輒祀之。鏞鉤致焚之，妖息。天順中，以如連亭藩，改連山。連山，治萬山中，流賊破為巢穴，民盡流徙。令每依州而居，如無連山也。鏞親至境，出諭，指連山，民常借炊民舍。主人出，鏞留錢，令償薪水。去，民歸感之。始漸相傳語，率拜伏道左。鏞喜勞之，給間田。予牛種，踰年大征諸蠻洞。鏞率民丁隨軍破賊巢，所至如徠，不事斬刈。遷治雞籠關內，茅茨蓬蒿，集其民以居焉。撫輯犛衆，歸為齊民。鑿山疏泉，便民之政，畢舉。是時高州一

郡并為廣西流賊所殘。郡守缺，當路者共議借鑄往。鑄州令不可攝。郡事權以試知府事任之。鑄至，開門來人，或曰：城外皆賊壘，萬一為賊衝，鑄曰：高州本無賊，來皆自廣西。吾不忍吾高民十百里來，徒畏賊為菹醢也。于是流民來歸日百數，非高民亦來歸，竟無賊。城不能容，復築一土城居焉。詔鑄即真。時賊屯高化境者，舊名茅洞，有鄧公長化州西北界馮曉，畚木嶺梁定，游魚寨鄧辛酉，信宜界侯大六，皆劇盜。茅洞距城僅十里，而公長尤黠。鑄遣人與諭之，不聽。鑄不告僚屬，不語妻子。黎明，潛呼四夜卒，肩輿抵賊壘。公長見太守至，倉皇呼其黨，擐甲迎，怪無騎從，偵

報無所見。乃釋甲羅拜。鏞入生定。從容諭以頃逆禍福。若
天以誓。于是衆首皆感悟。泣下。恨太守未晚。公長伏地奉
卮酒為壽。鏞飲不疑。衆首咸舞。願以明晨即赴太守請死。
護送鏞。日夜四鼓。遠近見火光。則賊自焚其巢也。公長降。
而諸賊次第納款。鏞皆處之內地。令耕種。且為我論非常。
獨馮曉猶負固。化州界。屢招之。不服。鏞遣部下林浩。夜率
敢死士二百人出曉後。鏞以前軍應之。擣其巢。曉遁去。執
其妻子以歸。曉意妻孥必死。預聞存無甚厚也。遂以其党
五百人來歸。事聞。下璽書褒美。特陞按察司副使。仍知高
州府事。鏞專以恩屈服人。部有謀勇士林雄。死于賊。鏞撫

屍慟哭。親為殯葬。一軍莫不感泣。以故所至成功。高人為生祠祀之。尋察廣西。督府檄往同勒荔浦賊。賊聞鑼來。駭曰。豈高州孔副使耶。有走耳。一鼓平之。連陞右副都御史。巡撫貴州。清平有苗阿刺者。挾其子溪。能敵百夫。父子豪長溪間。二十年來。教殺官軍。鑼刺得清平。有指揮與厚善。授之策。誘縛之。召入為工部右侍郎。未至。卒舟中。時有白氣自舟尾上貫天。表曰。正中而焚。星也。天順中。以孔公恂為少詹事。特銜聖公。弘緒為大學士。李賢督公恂。遂以不次。恩擢。後改大理少卿。尋言。事件旨。出知漢陽。憲宗初立。廷臣請以天縱二字加號孔子。給事中張寧議之。給孔顏孟三氏學教授印。令三

年貢有學行者一人入國子監。減孔氏子孫田租。二年，飭聖
公孔弘緒貪爾淫暴，宥革職為民。弟孔泰襲封，由監讀書。三
年，始之任。十二年，詔加籩豆侑舞。如天子，賜飭聖公孔泰玉
軸誥命。十七年，國子監丞祝瀾請天下孔廟概用和主。如南
園子監，作旨。謫廣西府經歷。二十三年，掌國子監事。楊守陳請
尊孔子以帝禮。吳沉作孔子封王辭，以為尊先師為安。濟亦
言之。弘治六年，以孔彥繩亡襲。五經博士主衢州孔子廟
祀。彥繩世祖友端，宋南渡時隨駕。世襲公爵於衢州。入元廢。至
是薦起。彥繩卒，承美嗣。有遺田五頃，供祀事。十六年，孔泰
卒。以兄子聞韶嗣封。正德中，特授故飭聖公孔泰子聞詩。

為翰林博士。并授孔子五十九世孫彥繩為五經博士。又授孔氏孫學錄。主尼山洙泗兩書院。一博士。主子思廟。嘉靖元年。聖裔彥龍等乞觀上幸學禮許之。旋改正孔子廟。躋為至聖先師別祠。答聖公定諸配享。從祀十四年。詔儀封縣孔子六十代孫承寅為國子監學正。世襲。寅係唐襲聖族德倫之後。德倫兩支。一衢州。一儀封。正德中。兩支皆失傳。于是儀封請視衢州。得可。二十五年。孔聞韶卒。子貞幹襲封。三十五年。貞幹卒。子尚賢嗣。尚賢以賄得。頗貪墨。又以私怨發從兄弘貸奸利狀。又為所訐。御史按問。坐弘貸成。而前誤保尚賢者見然。亦切責尚賢。于是定例曲阜。

知縣先遴選。可襲封二人。無按覆試用其一。天啓元年。御史董翼請以孔氏遠祖防叔伯夏昭叔梁紇。一体追封為公。並祠啓聖。又以哥在唐虞時為司徒。明倫係孔氏道統所自來。宜帝王廟之傍。另一祠。稷契不則祠之闕里。下部議不果行。二年。賊徐鴻儒攻曲阜。知縣孔聞禮以義鼓衆拒却之。詔以妖賊蹂躪之後。議脩孟子墓。廟五年十一月。上臨雍。禮畢。優叙孔聞範等三生。俱准送國子監。論曰。道自君師分重。而主治有官。天下家天下。而格蓋與賢與子是也。主教有趨庭入室二傳。則述聖與復聖宗聖亞聖是也。尼山素王。得泗水矣。祖述憲章之論。而

萬世為胎○昔人云○大司馬以並列世家○同于五等為尊
儒○微○指○預○諸○世○家○與○代○終○始○而○孔○氏○闢○正○聞○之○運○不○衰
則○所○為○世○者○真○世○矣○是○後○論○治○則○家○天○下○者○為○正○論○教
則○授○受○缺○而○能○守○家○法○者○為○正○克○堅○遷○喬○最○蚤○太○祖○開
國○謁○廟○授○經○之○禮○特○勤○二○百○八○十○年○取○土○奉○其○言○策○射
之○而○分○壇○講○學○者○必○以○為○歸○都○御○史○鑄○熒○星○白○氣○仰○依
日○月○萬○古○無○夜○為○孔○氏○中○興○矣○相○傳○孔○廟○遺○捨○為○宣○聖
手○植○其○枯○榮○遂○與○運○俱○理○之○通○于○數○如○此○不○但○以○喬○木
徵○世○也○嗟○著○告○吉○凶○猶○其○細○哉○而○吾○特○難○克○堅○而○後○能
培○此○檜○至○今○按○孔○子○五○十○二○世○孫○洲○其○六○世○祖○端○越○仕

顏曾孟三氏世家

周朱二氏

洪武二年罷孟軻文廟配享刑部主事錢唐力爭之明年上曰孟氏辯異端闢邪說發明孔子之道從祀如故七年特設孔顏孟三氏學教授一員訓其子孫十八年赦孟氏子孫之輸作京師者上曰賢者之後寢以微滅是豈崇禮道德之意是後凡聖賢子孫例免輸作二十年以顏氏五十八代孫檜為涿陽縣丞景泰二年詔孔子弟子顏回裔孫希惠孟軻裔孫希文嗣宋儒周敦頤裔孫冕朱熹裔孫挺並授五經博士世襲成化初助教李伸請以顏曾思三氏配享啓聖公柳報聞給三氏教授學印令五年貢有

學行者一人入國子監。十二年，給顏氏孫博士鉉洒掃役如教。授朱熹十世孫燾為五經博士。奉祀事。弘治元年，言官張九功論配享，因請以杞國公顏無繇、萊蕪侯曾點、泗水侯孔鯉、邾國公孟孫氏衎、啓聖公杞目、言二程父珣首識。濂溪子篤搢之中。朱子父崧早得與聞程氏之學，均不附王安石新法，退居於洛。崧不附秦檜和議，奉祠于閩。似宜以永平伯珣、獻靖公崧並列顏無繇四氏之下。下廷臣議不果行。三年，錄朱熹九世孫貢生貞為婺源訓導。浸錄曾氏顛榆遺孤某，授五經博士。主其祭。十三年，授朱熹十一世孫莖五經博士。十世燾婺源學讀書。嘉靖元年，既改。

正孔子廟號及門諸封爵俱罷稱復聖顏子字聖曾子述
聖子思亞聖孟子以四子父配享啓聖公為定制十八年
授曾氏六十代孫質粹以五經博士世襲被許偽冒下御
史勘問不果易三十四年朱熹孫源襲五經博士三十八
年朱熹孫源夫暨與建安支某並五經博士世襲隆慶六
年顏氏裔孫嗣慎襲五經博士萬曆四十四年顏氏六十
代孫伯庶等賀聖壽至京天啓元年五經博士曾業孟承
光成慶賀見朝

論曰三氏以孔子之家世也未也周朱亦以孔氏之家
世也獨異二程之後無博士五經者豈失傳乎抑與張

李仕魯

李仕魯字宗孔山東濮州人幼殊穎嘗閉室讀書不啓戶者三年後娶源朱公逸遊得晦翁朱子之傳元末隱居不仕太祖龍潛時已識其名洪武初詔求天下能傳朱子學者者所在以聞仕魯乃乘傳至京上喜曰吾求子久何相見之晚也對曰陛下方以武定天下臣縫掖下士溺于章句待之功成禮樂作臣將以文事起家上曰文豈有異道哉除黃州府同知仕魯曰臣惟朝夕備顧問耳上曰姑試子以民事期年以卓異聞于朝拜太理寺卿律比嚴守正不撓時有僧金碧峰者應對稱旨求為僧建戒司授官

許之仕魯曰陛下建極之初意所祈嚮便為後世子孫天下臣民標的即奈何不崇聖學而篤外道疏三十上堅意不從入涕泣叩頭曰臣言不入何以臣為願還陛下笏放歸田里上怒不許仕魯以身觸武仗摔擣立死事亦不果行

論曰為宰治賦宣聖兩許及門問陳不對以塞人主嗜殺之機耳太祖語宗孔文武無異道誠審于用行之大矣而何猶不端儒墨之辨也相傳國初奏對大諱禿髮乃過許金碧峰之請乎守孔以死爭聖學至後世永樂成化嘉靖三朝尚或涅心異教漸導非幾不然咸以皇

覺寺為口實諸捨身迎骨之陋能無再見

林駟

林駟字宗道改字良御。北福建莆人。父寶。遊漳。國家烏讀書。好古。家貧為吏。不私入一錢。駟初亦試為吏。太守胡宗華奇之。勸令業儒。因究心程朱之學。偕父隱程溪。洪武初徵至京。乞終養歸。以教授為業。居家修冠婚喪祭之祀。非其義也。一介不取。十五年再徵。同召者八千餘人。駟對策第一。復廉德行科居首。遂以布衣拜監察都御史。時有狂人入御座。詔求直言。陳格居心澤民物二十事。言甚痛切。上嘉納之。嘗侍食。偶言同列邵質慘刻乖政體。上置不問。質黨給事中董希遂摘駟前疏中字。激怒上。生徙滇南。至

蜀之瀘州會大赦當歸郡縣以未得特旨留滯之夕之上遣使者抵家求駟不得以其父詣朝令徧覓其子父至蜀蘭陵病卒上復遣其門人陳拯諭曰得駟賞千緡遇駟播州拯告以父病卒故駟披髮跣行奔喪禮至武昌囑拯誌父墓悲不自制赴水死鄉人追號為愛礼先生守道之學守陳北溪一本于躬行最惡擇氏欲盡驅之文集十卷行世子嘉趙府長史

論曰守道主躬行諄一格君澤物之義誠非徧工獨善二字者顧不知邵賡方暉上侍食之對所云格心者如是乎守身之義曾夫子言之知學不貴滅性乃悲不自

制。以身從孝乎。日始民。刳腸殺三歲兒。療母。太祖曰。此
賊性。杖之示戒。愛禮先生之子。禮尚有未詳者矣。

是位者孤家... 補授病中上... 州按告以父... 誌父墓悲不... 學宗陳北溪... 行世士嘉...

... 補授病中上... 州按告以父... 誌父墓悲不... 學宗陳北溪... 行世士嘉... 補授病中上... 州按告以父... 誌父墓悲不... 學宗陳北溪... 行世士嘉...

曹端

曹端字正夫，河南浚池人也。五歲隨父歸一老人，出見河圖洛書，還畫地質，父異之，乃命端學。十歲通孝經論孟學庸諸書，十一讀尚書，十二讀詩，十三讀禮記，十四讀周易，十五讀春秋，十六盡讀通鑑綱目，周禮儀禮諸子百家書，十八補諸生，嘗作夜行燭書呈父，言佛氏以空為性，非天命之性，人受之中也。老子以虛為道，非率性之道，人由之路也。辨析甚精。大率主于破愚俗，正人心，俗信淫祠，端初受攝浥池儒學事，遂上書悉毀之。永樂六年，舉于鄉，明年會試乙科第一人，授霍州學正。霍人李德，稱白雲先生。

初講席霍州。聞端至，避席去。端命諸生敦請，與論答甚洽。張方岳行部，端出迎，不拜。張臨之暴甚，已廉其學行，執端手曰：「吾今知曹正夫也。」大書廉靜二字旌之。人遂稱廉靜先生。內外艱，一守文公家禮。廬墓四年，諸生復來墓次就學。服闕，調補蒲州。西州知府鄧晟造問政，端曰：「其公庶乎？」古人有言：吏不畏吾嚴，畏吾廉；民不畏吾能，畏吾公。二十二年，考績蒲霍諸生，爭上章乞晉。霍先至，復任霍州。端嘗作川月交映圖，擬太極。因號月川子。刻善讀書，座下兩足所著磚，皆穿。嘗曰：「理無定在，惟勤則常存心，本活物，惟勤則不死身。任斯道，力行于躬，推教于人。」在教二十七年卒。

于官年五十有九。霍人罷市巷哭。兒童下卒。無不流涕。都貧不能歸葬于霍。蒲霍澠池皆五祠。比闕里。河東薛瑄為贊其像。端著述有四書詳說。性理文集。周易乾坤二卦解。義。太極圖說。西銘通書述解。孝經述解。儒家宗統。家規輯畧。存疑錄。拙巢鳴琴書。大司馬彭澤曰。我朝道學之傳。斷自澠池曹月川先生始。二子曰瑜。曰珠。亦廬端墓。卒亦葬端傍。後人為歸其父子墓于澠池。端從祀孔子廟庭。

論曰。月川為學。初苦流俗異端所困。自言若駕孤舟而泛烟海。知命而後。乃信天下無性外之物。自謂所得。差異于諸子。顧猶蒙滯小學。所為隱居求志之處。尚與耕

釣渭有間。夫以教席而長揖方岳。在布衣如阪泄等則
可受職。發禮果以道自重。如是乎。旌以廉靜。張方岳之
恭士不可及也。薛大學士之贊彭大司馬之稱其猶狗
廉靜二字之後歟。

薛瑄

薛瑄字德溫，山西河津人。父貞，洪武初領鄉荐，為真定元氏教諭。母齊，夢一紫衣人入室，已生瑄，肌如水晶。洞見五內，母欲棄之。祖仲義聞其啼聲，止之。卜之吉。永樂己亥，貞改河南鄆陵。瑄補鄆陵諸生，舉河南庚子鄉試第一。明年登進士。宣德中，擢監察御史，出監湖廣銀場。正統元年，授督山東學校。瑄首以朱子白鹿洞學規開示學者。言依先王力止偽學，諸生皆呼為薛夫子。太監王振專權，侵選政，嗣欲引用其鄉私人，問可為京堂者。閣臣士奇言瑄，輒召為大理寺少卿。瑄至京，士奇枉問瑄，不值。語後者曰：「可言。」

若翁明日詣王公謝。非王公不至。此瑄聞之。不往。已又使人趣之。竟不往。時李賢素善瑄。或語賢。王司札頌。惟教問及瑄也。賢即朝房道意。瑄怫然曰。原德亦為是言乎。尋以事會議東閣。諸公卿見振皆下拜。而一人傲獨左。右皆駭。始知其為瑄也。振慚。故連揖瑄。然自是銜瑄毒矣。居頃之。飛姪山通百戶安妾安死。欲納之。妻責妾持服。不與。山教妾告妻。魘魅安死者。下都察院。誣服瑄為寃之。駁還。再三。都御史王文承振風旨。誣瑄出入人罪。振又嗾言官劾瑄得賄。故在死獄。逮瑄繫。及午門會審。瑄大呼。王文字。若安得訊我。若為御史長。當有引嫌文。恕奏。瑄不服。問理。詔

弃市。子淳等三人。願一人代死。二人充軍贖父罪。不許。門人皆奔走哭。而瑄神色自若。手持周易誦讀不輟。振有左僕。是日大哭。爨下振問何哭。僕樹淚曰。聞今日薛夫子將刑。不自知酸心也。振聞而意解。已兵部侍郎王偉申救瑄。詔免瑄家居。振死。以科臣程信論荐。起為大理寺丞。景泰初。請告學士江浦。疏留之。明年。陞南京大理寺卿。中官金英奉使出南京。公卿具餞江上。瑄獨不往。英至京。言于衆曰。南京惟薛大理一人。召至京。復為大理寺卿。蘓蒿民飢。貸粟富家不得。火其室。竄海中。王文往勘籍五百餘人。坐謀反。瑄力奏。貧民非反。誅其魁。餘悉縱之。文怒曰。猶昔瑄。

也乞致仕不允英廟復位素知瑄學行遷禮部右侍郎兼翰林院學士入內閣知制誥偶奏對不謹誤自呼學生上不問上嘗便服召瑄望見却步上為易服乃入尋主會試事竣轉左瑄見石亨曹吉祥等竊弄威福歎曰君子見幾而作復引疾去居家八年四方學者從之甚衆所學一遵伊洛微言專務平易簡切著有讀書錄行世河汾集藏于家卒年七十有三是日風雷絳室白氣貫空贈禮部尚書謚文清祠于鄉額曰正學久之從祀畜庭

論曰文清為大理力能去監振興三楊等並持之否則安振使不得大擅主權兩不可潔身而退乃以風格太

零幾于不免使非振僕爨下之哭。文清徒氣節開千載
矣振甚怒而猶柔于僕之一言則知昔璫當是過激夫
為人臣使人望而却步則幸逢大度之朝矣。罷內閣歸
中途絕糧其子曰為道學大臣却應飢以死時相傳為
一代佳話晚年務為平易簡切則學有進矣。白氣貫而
風雷繞紫衣人歸去哉。

一○外○自○指○類○平○錄○志○平○其○蘭○味○其○學○音○些○吳○白○葉○貴○而
 中○步○結○終○莫○子○日○滿○直○學○大○百○味○其○成○以○天○胡○味○斯○為
 為○入○唱○射○人○聖○而○味○味○復○幸○遂○大○矣○多○陳○美○霜○內○關○報
 美○辨○善○法○而○韻○柔○于○對○之○一○言○復○味○香○韻○香○美○妙○味○夫
 蒙○養○子○不○受○與○非○拜○對○聖○不○三○天○大○教○對○厚○情○開○子○蓮

張元禎

陳真晟

張元禎，初名元徵，江西南昌人。生五歲，穎異。寧靖王召使為詩，有「心定萬事定」之句。御史韓雍見之，嘆曰：「此人瑞也。」易今名，字廷祥。天順四年進士，選翰林，為編修。元禎身軀弗長而矍，兩目如懸，音若洪鐘。言論平采，揭然獨高一世。茂陵即位，上疏勸行三年喪，不報。請告歸，究心理學。與陳士賢、羅彝正、陳公甫共以道學相賓友。諸各樹門戶。而元禎子然中立。吳聘君與弼倡起江右。元禎責其虛名盜世。學者稱東白先生。名益高。弘治初，荐修憲宗實錄。進左贊善，上疏勸行王道，反覆萬言。歷翰林學士，經筵日講。

孝宗特為低几就聽。先後奉詔修大明會典及通鑑纂要。皆為副總裁。改太常卿兼翰林學士。仍侍經筵。并侍東宮講讀。未幾命掌詹事府。管內閣誥勅。疏請經筵必講太極圖及西銘諸性理書。東宮次講孝經小學。仍令左右伴讀。執經旁聽。殿下上閱疏。欣納。亟索太極圖以觀。曰：天生斯人以開朕也。正德改元。陞吏部左侍郎兼學士。尋卒。元禎入仕籍四十餘年。在官者十年。為人孤峭峻拔。以是不容于時。初年嫉惡不可近。晚務寬厚。自貶抑。養更純粹。嘗建言。選科臣不必拘體貌。偉大當以器識學問為主。時不能用。陳真晟字剝夫。福建泉州人。以太籍入漳。弱冠閉息長泰山。

中、肄舉子業、成應試福州、闈例察簡過甚、嘆曰、士辱如此、
乎、棄歸、一意聖賢之學、初讀中庸、覺無統緒、繼續大學、與
然、次第曰、大學誠意為鉄門関、而程子主一二字、其玉鑰
匙也、天順三年、用程頤故事、抱書詣闕、書曰程朱正學纂
要、疏乞先召見、而後上書、不報、及書上、下禮部看議、禮部
以為迂、逮寢不行、歸作正教正考會通、欲定考德為六等
考文為三等諸條例、告當路諸君子、當路不甚省、聞臨川
吳與弼欲徃質之、方半道、張元楨止、真晟宿、叩其學、曰、雖
不見聘、君可也、遂還、以布衣自號云、既歿、郡守彭桓立石
道傍、表其墓曰、大明闕下、而上書請補心學、泉南布衣陳

先生之墓提學副中 銀紀之鄉

論曰。東白上書請行三年喪。當于諒陰。慶條有善法。或
謝免朝賀。持服便殿。各大臣總已。宸前批荅以行。必如
古禮。後世家宰。或未必盡可聽矣。幸遇孝廟受善。不則
萬餘言。王道過繁。猥不便次第。且條論時政已矣。必指
稱王道。或猶以其名。元徵。心安事定。早識体用合一
之旨。直叱吳徵君。謂虛名盜世。至欲鳴鼓攻之。且中五
不傍門戶。亦不為所傍。其守美正。刺夫惡關。例防偽太
厚。遂慶應試。是不奉玉制。自外于用。鐵門玉鑰。譚作疑
解。夫致知格物。修己治人。有何難揣。只至善處難到耳。

不見聘君。即見張學士。或云。未有所益也。晚年以纂脩
再出。務為貶抑。言官。詆其營求。或云。有然乎。卒京邸。

吳與弼

陳海濱同桂劉現
胡居仁李中

吳與弼初名夢、被薦後以字行、改字子傳、別號康齋、江西崇仁人、唐吳兢後也、父溥、同子司業、與弼侍父、年十九讀孟子章句、朱子以程子繼統于經篇、歎曰、聖道寥亡、一至于此、已讀程氏、少有獵心、遂一意斯道、作勵志詩、自誓溥使歸、駁曰、後携婦入京、謁翁姑、乃合卺、或迂之、不奪也、中歲家貧、衣食不給、風雨不蔽、躬親耕稼、手足胼胝、非其道義、一介不取、祭酒胡儼、父執也、往謁、拜門外者四、即返、次謁、始長揖、問其故、曰、恐不受拜也、就教者不納贄、或教還之、已統中、山西僉事、何自言景泰中、御史

徐謙陳述知府王守先後列荐不起。閩盜抗無貧者欲起
應之。與弼功富者出粟分賑。盜不至。天順元年。石亨自念
所為不協衆。欲為名高。謀于內閣李賢。賢曰。草竄亨以入
詔。吏帛遣行人曹陰往徵之。與弼至。命李賢引見文華殿。
噤不能一語。授諭德。左與弼辭。時年六十有八矣。求觀秘
書。上諭必受戕。然後觀書。且曰。宮僚侵閑。何再辭為。與弼
辭益力。上顧李賢曰。現為左。似非迂濶者。宜示朕意。與弼以
初勅重。以伊傅等語。慮不稱。遂託疾。而上必強之。就戕益
稱疾。篤。上曰。果不可就戕乎。賢曰。此朝廷盛事。幸始終思
禮。與弼陳十事。謝去。詔復遣行人送之。與重書。令有司繼

粟終其身與弼風格高邁議論詼澗好書字奇古自成一家。嘗曰：宦官釋氏不除而欲天下治不可得。必盡是二者。吾始出人皆迂之，亦講時務。凡天文、兵法、陰陽、易卜，無不深究。嘗曰：箋註繁無益，以故不務著述。每託聖賢密契告人曰：孔子朱子來夢訪者再三。又云：文王入夢者一。與弼既退，數念當時遭遇形之詩歌，有弟不飭，奪遺田數畝，盡復謀有其所賜金，所墾佃荒山若干畝，與弼佛訟之。守七張瓚，其子謂為陳白沙門人，學康齋之學者也。瓚致與弼于鹿，與弼免冠束腰，以鹿人礼見。張元楨聞而作書將告之。素玉鳴鼓，其罪雖止，不果與弼尋悔之矣。年七十九卒。

胡九韶。委諒其高弟。而清江有陳海雍。號龍潭老人。潛心古學。遜世無悶。初與弼雅敬重之。陳白沙嘗以周易疑義質與弼。與弼曰。過清江。可叩龍潭老人。白沙如其言。往謁。適龍潭雨中。策笠犁田。邀舍為對榻。信宿。辨析疑義。白沙歎服而去。龍潭語其子曰。吳康齋非愛我者。而學其學者。為胡居仁及白沙。居仁字叔心。江西餘干人。學于康齋。一以主敬為要。學者稱敬齋先生。處家庭如廟堂。對妻孥如賓客。端莊凝重。循繩蹈矩。造次顛沛。未嘗少違。排異端。振流俗。高風偉節。儀表江南。嘗以獻章倡勿忘勿助之學。為亂苗之莠。又謂莊景豪放。幾使學士流于曠蕩云。所著有

居業錄敬齋集萬曆中進謚文敬從祀孔子廟庭陸端蒙
曰本朝理學之臣胡叔心完璧也

周桂字廷芳陝西秦州人為臨洮衛軍士戍蘭州年二十
聽人讀大學首章奮然感動時段可久集諸儒論學竊就
正焉諸儒卒尊為畏友景泰中恭順侯吳瑾延桂訓其子
累請不赴曰本軍見役死不敢避欲子師我札無徃教瑾
遂令其子就學後移居其州之小泉可久更時、遇訪之
迨老以失嘗雲遊不返出遍訪不得卒逆旅桂先後有孫
昂劉觀李中為吉中三儒昂折事在諫議傳觀稱卧廬先生
昂稱貞孝先生中稱谷平先生觀字崇觀吉水人正統中

進士嘗言小學一書。左不可離。

論曰。吾不知康齋所學何如。但為石亨跋其家譜。稱門下士。其門想與關里尚隔。相傳台對文華時。噤不能一語。願退且草塵聽。慘然出至右順門。脫帽而西。竭存。蓋螿頂楚。益不能發聲云。或曰。託詞也不能安其弟。致庭鞠。豈真所云一介不與者哉。叔心主敬。亦太有意。不明在宮在廟之辭。龍潭必欲自晦。与石隱何異。桂以成卒。纔讀大學首經。便以師道自尊。數子。摠不離矯飾二字。

陳獻章

張頌

諱林子箕

陳獻章字公甫號石齋晚號古岡老人廣東新會人正統十二年鄉荐身長八尺目光如星右臉有七黑子如北斗狀穎悟絕人再上禮部不第就學吳康齋康齋教嚴獻章斲地編籬研墨捧茶如是以數月比歸白沙閉戶讀書湛思忘寢食者累歲未得也後築陽春臺置水一盂終日兀對履不踰門以十年所學士錢溥以為聖儒勸之卒業于是成化三年渡游太學嘗和楊龜山一日不再得詩名動京師尋歸復隱十八年布政使彭韶都御史朱英交荐行取辭卒勉至京令就試吏部辭疾再三不赴獻章以召試

如選人。非行取意也。乞終養。有曰。臣遺腹子也。臣父二十
七而棄養。臣母二十四而寡居。臣非臣母。久填溝壑。臣生
五十六年。臣母七十有九。臣母見臣衰病。尚如孩提。天下
母子之愛。雖一。未有如臣母憂臣之至。念臣之深。臣于臣
母。無以為報。而臣母以守節蒙恩。表厥宅里。是臣又用臣
母。荷陛下高厚。獨浮。願臣母以貧賤。登寡。殷憂交病。老而
深劇。使臣遠羈。關下。臣母憂臣。日甚。憂病相仍。理難長久。
臣以病軀。憂臣老母。年未暮而氣先衰。心有為而力不逮。
惟陛下以大孝化天下。以至誠體萬物。放臣暫歸田里。日
就醫藥。奉侍老母。以終餘年。時特授翰林檢討而歸。自後

屢薦不起。或勸之著述。不答。弘治中。年七十三卒。學者稱
為白沙先生。萬曆中。從祀孔子廟。廷謚文恭。獻章紹學不
立文字。以自然為宗。忘己為大。無欲為至。四方來學者。但
教之端坐澄心。使其渣滓潛消。境界內朗。世或語其為禪。
而獻章獨曰。為學之初。當從靜中養出端倪。然後有得。及
問如賀敏而外。李杲、箕、張、詡、湛若水、林光皆能紹明之。湛
若水自有傳。獻章且卒。謂其徒曰。道止于此。無他求也。寔
錄載獻章之學。無以踰人。嶺海宿學仕于朝者。皆不許可。
報官之後。途中擁騶。從列入梨。意揚舉。以為後車數十乘。
從者數百人。古人舉動如是。願餘慶堂問獻章先生八內。

必請命太夫人有諸曰然即何以為辭曰獻章求嗣餘慶
正色曰是何言太夫人孀婦也獻章報無以應賀欽字克
恭其先定海以戎籍為廣寧人欽幼習舉子業心輒不自
滿曰學爾七子後讀近思錄有所省悟成化二年舉進士
為戶科給事中因旱災抗疏言事求退不許時陳獻章應
聘至京一見折節執弟子禮畫像事之歸構小齋夙夜讀
書其中其教人一以躬行為本○文章政事次之○弘治改元
荐授陝西叅議以母憂不起疏陳四事○大都言經筵湏求
真儒檢討陳獻章宜待以非常之禮○內官不宜預朝○出
鎮地方僧道倡優不宜令充塞朝野○疏凡萬言報聞解去

自是膺荐屢不起。隱居醫閭山下。號醫閭山人。非不喪問
疾不出。且與友生遊釣凌溪。尚祥卒。歲約曰。不願讀小學
者。無留館下。身範時俗。不言而躬行。正德四年。逆瑾括田。
東人驚恐。城中亂。卒杖劫。然宰相戒毋入東街。驚賀黃門。
城中人扶欽往諭。衆率羅拜。泣曰。吾父也。遂解散待罪。城
中不傷一人。有邊將誘殺彘。報功見欽。即自刎。服曰。他
人可欺。先生不忍欺也。欽卒。鄉人祠之。安溪釣臺。子士詒。
舉子鄉。至京。陳王政十二事。不報。辭歸。終身不仕。白沙嘗
勸欽讀佛書。欽不答。士詒奉書。疑辨。白沙亦不報。李承箕。
字世卿。湖廣嘉魚人。與兄承芳。同薦鄉書。不漫公車。受學

子陳白沙。白沙與之登臨。吊古賦詩。染翰投壺。飲酒終不
一及為學之方。久之辭歸。白沙送之。文曰。天地間耳目而
聞見。古今上下。載籍所存。吾無不與世。卿談而未語。其心
通塞。往來之機。生亡化亡之妙。待世。卿深思而得之也。承
箕歸。日坐一室。洗滌身心。不以著述自見。曰。近世箋註繁
蕪。思一刻去不得。更推波助瀾乎。客至。與剗飲賦詩。醉起
援筆。斜口。慙口。無不如意。其為文辭。出入經史。縱橫跌宕。
滾口。而不休。久之。承芳謝大理歸。兄弟師友。學者稱承芳。
東嶠先生。承箕大厓先生。年五十餘。無疾終。張詡字廷寔。
廣東番禺人。父墳。舉進士。為撫州知府。吳與弼與弟訟曰。

致而辱之者也。改潯州。詔以成化甲辰進士授戶部主事。謝歸。從白沙學。論學以敬畏為宗。林光字緝熙。廣東東莞人。成化中賢書。任襄府長史。嘗求朱考亭之學。與白沙語。終日軋。恍然有得。

論曰。白沙以忘己無欲為辟。似與訟田師說頗異。而勸讀佛書。則悞之最大者矣。靜坐深思。乃近面壁。夫子曰。以思無益。不如學也。克恭之躬行。而以經濟為次。世鄉之洗滌。而必謝絕公車。廷寶緝熙。又其粗矣。

蔡清

陳琛
周積

蔡清字介夫福建晉江人成化十三年鄉試解首晉江之
山鳴如玉蔡者三日既成進士講學水陸禪寺淡仕建他
日為其母寫照母愀然曰吾子猶令我故巾幗乎清大哭
即入就選以禮部主事改吏部弘治十三年彗星見清言
于尚書王恕曰前歲清寧宮災言官曾按籍李廣賄賂指
名今皆僵然在朝至所貶逐以應天變者僅言事御史胡
敏一人耳紀綱廢弛一至于此請急三紀綱以消天變薦
引名士劉大夏等三十餘人于是諸人共側目清內艱起
衆急復還禮部以便養陞南京吏部郎中一日心動乞終

養至家兩月而其父歿人謂孝感所致云。正德改元起按察副使督學江西與寧藩不合引疾致仕遺書其友孫九峯有曰清之所見怒于寧王者四事一賀王壽旦去轍以別至尊二司官旧用朔望朝王次日謁孔子清請先孔子後王三林都憲待用清與厚王憾待用及清四侍宴王所王譏清不能作詩王音詩與松等清對臣平生于人無私以是拂其意已而遂瑾事政欲駕引名碩以厭人心遂起清為南京國子祭酒未及出而卒清素羸弱而氣清色和外簡內辯其學以六經為正宗四書為嫡傳宋四儒為真派所著有四書易蒙引而于易尤邃四方學士宗之曰虛

齊說也。清嘗曰：吾始奉一靜字，既又奉一虛字，自覺安便。不費力。為八字要訣曰：虛心涵泳，功已體察，常師事何喬新。其言易，則師三山林氏家極貧，宜不八一錢，恒借貸贖養。平生飭躬勵行，動準古人。丘瓊山濬曰：介夫學醇而行潔，諸文懿、壻曰：見介夫令人鄙吝頓忘。成弘間，理學中報審永貞、楊廉、丁璣、江朝東與清皆崛起，而清與廉尤為獨得云。廉自有傳，萬曆中，謚清文莊，贈禮部侍郎，而傳其易者為同邑陳琛，字思猷，資稟朗邁，其學得意在文辭之外。以正德十二年進士，歷南吏部郎，請告家居。嘉靖中，數薦不起，所著四書淺說、易經通典，亦皆推明朱子之說，而

同門賢書王宣學不滯于章句丁璣字玉夫鎮江人少而
凝永早悟年十八抗顏師席成化中進士授中書舍人會
天變應詔極言大要以正心為本而疏未言方士釋老宜
加痛絕會中書公罪特旨論璣普安判官初至髮首上酒
輒飲之示信以是一境畏服輸納以時改判廣信治有豪
以私隙誣其隣為盜至斷其舌獄死輒污鷺其妻子璣宿
駟中夢若聲寃者詰旦一訊而服歷廣東提學副使其為
政以風化為先教人以身心為本入覲溺清遠漲中家中
十一人死而一子存又周積嘗受易于鹿齋以鄉薦司理南
安為料理王守仁喪如禮頗矯講學之煩曰為學如治病

有病須服藥。徒講藥方。何益。

論曰。介夫以私字得罪宸濠。近于謹。即曰諫。非正也。嗣為逆瑾所汲引。獨非私之甚者乎。未及出。非不欲出也。若夫正紀綱一語。扶植較大。豈犹存逆瑾。以微紀綱之克正乎。抑否也。琛耽隱居。璣循吏之選也。惜不竟其用。積矯講學之煩。以不講為謹。亦是一解。

楊燕

楊燕字方震、江西豐城人也。成化中進士、由庶吉士授刑科給事中。弘治三年、改南京戶科。疏薦張元禎、吳寬、李東陽、王鰲為日講官。月令更直、以佚石間。講書宜用大學衍義、且云凡有大政、宜○召○大臣○面議○科道官○隨○入○駁○正○之○六年、冢宰王恕以諛求去、抗疏留之、不聽。內艱、起改刑科。請以薛瑄從祀廟庭、仍取讀書錄貯國學、以教諸生。刊布天下。上允行之。已又疏論宋儒周程張朱之位、宜居漢唐諸儒之上。闕里決、請因廟址重新、更立木主、以革彞教。併改大成二字、譬喻之語於謚法不合。陞南京光祿寺少卿。入

賀千秋節。上言皇太子講讀。須先大學。次論孟。而後及中庸。乞於翰林宮僚。選其年齒最少。性行端謹者。二三人。日與皇太子遊。處為傅德。保身之助。歷順天府尹。畫太極圖。府庫北壁。著太極圖記。以迎諸生。陞南京禮部右侍郎。世宗入繼大統。以尚書進。大李衍義節畧。上褒卷之。是歲。遂乞致仕。廉自居官。及懸車。終日手不釋卷。莆田林希元曰。方震之學。門戶自程朱。淵源自六經。權衡百氏。依仰漢唐。平生不作無益詩文。不見異端書。所著述類多纂輯宋儒書。凡十餘種。有皇明名臣言行錄。理學名臣錄。卒贈太子少保。謚文恪。

論曰。所謂理學。非于經濟之外。另有別解。以其所主在是。為聖賢存嫡系耳。迄期明新。有禪何遂。尊宋儒。踞漢唐諸子以上乎。立朝諸疏論俱合。請葺孔廟塑像。以大成屬譬喻。非謚法正。体尤闕大義。或曰。楊方震與蔡介夫俱稱崛起。夫孔孟之道。不晦。提在。聞知。所云崛起。將何說。以稱獨得。

王守仁聶豹王畿

羅汝芳鄒守益歐陽德
劉文敏徐愛薛侃

王守仁字伯安別號陽明浙江餘姚人晉王覽之裔六世祖綱洪武中叅議廣東死苗難父華及第一人愿官講讀侍孝宗經筵以不附劉瑾致仕上至南京吏部尚書守仁母岑夫人娠守仁十四月夢神人乘五色雲手授之祖天叙因呼之曰雲五歲不能言有異僧過天叙曰是兒勿以名泄之天叙為改名守仁輒讀書敏記八歲妄意神仙嬉戲皆絕人十五從宦京師出遊居庸慨然負壯圖十七過蜀道士于江西鐵樹宮與語大悅及見婁諒談朱氏格物之旨浸大悅故善跳狎則稍就規準赴鄉試見巨人夜

立文場東西大呼三人好作事已忽不見三人者一榜中
胡端敏世寧孫忠烈燧及守仁後人意之也守仁因自負
好談兵亦不廢養生言弘治十二年成進士授刑部主事
病歸闢陽明洞為書舍更講神仙之事已又悔之改武選
遂與湛若水專求孔孟之學正德初逆瑾亂改論救言官
戴銑薄彥徽因大發瑾罪怒矯旨杖守仁于門謫龍場驛
丞淩使人前道扼之守仁佯置衣履江岸題詩其處若投
江死者得以免附滴舟七山為颶風漂聞有道士收之故
鉄樹宮與語大悅者也遂赴龍場在南彝萬山中無所得
書日坐石穴中默記舊牘輒為剖釋期有七月五經之旨

畧備龍場人相與伐木為軒居之。瑾誅擢廬陵知縣。歷文
選累陞僉都御史。巡撫南贛汀漳等處。甫至首平閩廣劇
盜。詹師富温火燒等因言盜賊日滋。由于濫撫。所調狼兵
無制。徒殘害。不足使。臣得揀練部勒之。請便宜以行。詔許
之。改巡撫為總督。軍務時宸濠蓄逆。頗與賊通。守仁上書
。寄言狀。且請罷繼。茲諛。以回天下。憂。併之心。絕踪。巡。遊。以
杜天下。姦。雄之望。是年茶寮賊大起。江廣湖柳騷然。上命
三省會討。守仁首誅賊間。吳謙督兵自南康入。破橫水左
溪巢賊。奔桶岡。大戰西山界。凡破巢八十四。俘斬六千餘
人。歸流亡。度地居之。鑿山開道。夷其險阻。請立崇義縣。于

橫水以屬。贛已而剽頭賊池仲容尤悍。點擅擬官號以奉
徃。既珍益增机險。附毒虞王師守仁厚。撫其黨黃金巢等。
先從破橫水。又納仲容弟仲安之款。而收仲容之仇盧珂
等為心腹。故休士歸農。若不復用兵者已。而陽鞭撻盧珂
以來仲容。而縱珂往合官兵。盡滅三洲大小三十餘寨。滅
巢二十有八。俘斬三千餘人。復立和平縣。以屬惠治之。慶
吉人感功德。生祠之。陞副都御史。廕一子錦衣百戶。進千
戶。十四年。宸濠果反。守仁與吉安知府伍文定起兵。掩南
昌不備。迎戰鄱陽湖。賊平。事在宸濠傳。上自稱威武大將。
軍南巡。使人邀所俘于廣信。守仁弗與。會太監張永方贊。

誅劉瑾為海內所許。抵錢塘守仁取內道入制。夜見永便以宸濠付之。而身至京口謁駕。諸奄不得志。惡守仁上前。稱守仁宸濠黨。永為護持力。得不問。賞亦不行。事在張永傳。會江西大水。上疏自劾。語極剴切。報聞。世宗初立。召守仁入。受封。而中有沮者。謂國甫大喪。不當宴賞。中道止之。拜南京兵部尚書。奉贄机務。歸省。尋論封奉天。翊衛。推誠宣力。守正文臣。特進光祿大夫。柱國。新建伯。父華亦得封。如之。父病中。膺封卒。初宸濠之叛也。結譽士大夫。無所不傾。下守仁亦與無崖異。嘗使其門人冀元亨往觀之。宸濠自謂善守仁。密謀于陸完。意守仁得為其巡撫。用是其形。

跡不能無疑于士大夫。守仁憂居講學，受弟子而忌者蜂起，頗目為偽學。至云初通宸濠謀，策其不勝而背之，言絕醜，不可聞。以是雖封爵賜號，竟不與鉄券及歲祿。一時勤王有功諸臣，中傷廢斥殆盡。唯伍文定得陞副都御史。蔭一子千戶。守仁不勝憤，乃上疏再辭爵，且極論白諸有功者。溫旨慰諭，終格不行。守仁所善席書與門人方獻夫、黃綰皆以議禮得幸上。交章守仁賢宜大用，亦尼不果。嘉靖五年，岑猛叛，詔西廣聚兵討猛。上死，四州其党盧蘇、王受相結，再叛。嶺南大困，桂文襄等素不善守仁，為張璁所強，交口荐代姚鏌總督兩廣。守仁至，開示息信。盧蘇、王受等

自縛來歸。則悉遣其衆歸農。七萬一千餘人。勒石志功德。時八寨獍賊反側嶺表。與斷藤峽。牛腸六寺。仙臺花相。諸獍相煽結。守仁以便宜密令。故降蘇。受等輕兵出。而永樂保靖土兵之自嶺南還者。六過八寨。與蘇受等相犄角。徑搗其巢。誅斬萬計。八寨盡平。捷聞朝廷。以其誇擅。勅獎而已。猷夫韜言其功不可泯。上許條畫善後。以聞。是時守仁已病矣。與疾勞兩事。而桂萼方長吏部。暴喜功名。凡守仁取南安。希崇封守仁。辭不應。以是益怨守仁。詆守仁。賞不進。守仁病劇。乞骸骨。卧舟待命。甫度大庾嶺。卒。為七年之十一月。時白氣亘天。數日乃已。萼等因盛言守仁初擒宸

濠攻戰紀律不臧。奏捷多偽。又言擅離本職。處置田州事。宜失當。學術不端。破壞士習。乞削奪官爵。詔免奪爵。停恤典。子不得嗣。封守仁學以致良知為本。所論著有古本大學則言及傳習錄諸書。其才氣故橫絕。得兵部尚書王瓊為傾任。故能早膺閭闕。屢立大功。頽末一面守仁也。瓊得其所貌像。焚香懸對。辨若面語。嘗左手持弱孫。右手接守仁。奏報至闕。祭處頽兒。歎曰。生子當如是哉。守仁年五十有八。疾革。南安推官入問疾。微哂曰。此心光明。亦復何言。觀行士民擁哭者。載道至越。市中見巷婦。無不嗟嘆。隆慶初。贈新建侯。謚文成。賜葬。予祭誥。詞推為明元勳。聖學。

子心億得嗣世伯爵。萬曆初，從祀孔子廟廷。
聶豹，字文蔚，江西永豐人。學者稱為雙江先生。正德丁丑，
進士。知華亭三年，積穀二十萬石。歸，起亡三千餘戶。召入，
為御史。疏劾大璫張佐，并劾禮部尚書席書。不當留其弟
于翰林。直聲起。按南畿，改閩。疏四事：一敦本行，令學督設
行，寔經義二齋，以差其高下；一清寺田，貯官備賑；一覈官
籍，官戶廣受寄免，民戶丁米料差必重，請如國初事例，歷
官籍貫，將本戶丁米，有無增減，寔註報部，以為優免之則。
一考宦餘，謂選舉之法嚴，則士多修於家，而壞於天子之
庭；考課之法嚴，則士多壞於家，而修于天子之庭。請於罷

職者錄其鄉居得失以為勸懲。歷知平陽脩郭家溝冷泉
靈壁諸關隘練兵六十守之。鹵不入。備兵潼關。被誣得白。
放歸。起歷巡撫。薊州。晉兵部尚書。建議以京之安危為宣
大之強弱。豹與王畿皆出文成門。而內頗相攻。嘗訛畿學
井露忱口。不足以飽人。其學近于告子。畿說未發之功。即
在發時用豹痛斥之。謂不知養良知。但知用良知。無異反
鑑索照。而獨專主未發。為養豫之原。龍溪卒不能難。卒贈
少保。謚貞襄。或曰豹天性矯謫。頗以道學自飾云。
王畿字汝中。浙江山陰人。學者稱龍溪先生。以鄉薦赴禮
部。不第。熱路。券。卒業。師門。正德丙戌。文成強令會試。主司

破格置高等卒不就廷試選時師門來學者衆屬畿與錢
緒山分教之而畿所興起為多文成論學每提四句為教
法無善無惡心之體有善有惡意之動知善知惡是良知
為善去惡是格物緒山謂此是師言定本不可更易畿謂
夫子隨時立教謂之權法未可執定壬辰廷對授南京武
選主事三殿災詔求直言六科疏薦畿可倫預問內閣夏
言以畿為偽學罷薦首戚賢官畿再疏乞休會當考察貴
溪語考功薛應旂王畿偽學有明旨應旂猶預未決而時
知畿者交以書責考功唐太史順之至謂不復知人間庶
恥事考功怒遂落畿職卒年八十有六而同學羅汝芳字

惟德、別號、近溪、南城人、甫數歲、自言曰、心一耳、何苦樂、修
變乃爾、為展轉、追尋、不置、稍長、一意以聖學自任、焚香叩
首、矢心力行、數月、無所得、閉關臨田寺、几上置鏡、與盂、水
對之、令心與水鏡無二、久之、成疾、得讀傳習錄、反覆疾漸
愈、性見顏、山農、述、遠、危、病、故、山農不許、曰、是制欲、非體仁
也、汝芳曰、非制欲、安能體仁、山農曰、子不觀孟子之論曰
端乎、知皆擴而充之、如火之始然、泉之始達、如此體仁、何
等直截、汝芳悟、遂師事山農、甲辰、舉會試、不就、遊學十年、
建從姑山房、以待四方講學之士、癸丑、北上、過臨清、忽遠
重痾、夢一翁、誥之曰、君身病且就間、心病奈何、汝芳于夢

中愕然曰、隨物感通。原無定執。自是執念漸消。病亦隨愈。
筮仕、歷寧國府。入覲語華亭文貞曰、先生加意、某不過為
世道計、如推此意、以及同志。天下斯文幸甚。艱歸、起復入
京。江陵問山中功課、對曰、讀論語大學、視昔差有味耳。江
陵默然。歷雲南藩叅、賚賀入京。江陵嘆言、官疏勅、致仕歸。
益張皇此學。戊子八月、負微病、與門弟子講學不倦。一日
夙興、冠服禮天地。祖考端坐中堂。弟子環侍請教。曰、徒言
不是道。此道炳然宇宙、不隔分毫。善求者、一切放下。放下
時、更有何物。自是絕筆。明日為九月朔、盥漱出端坐。命諸
孫次第進酒為微飲。拱手別諸生曰、行矣。諸生懇更留一

日許之次日命諸孫掖至正寢○整衣冠端坐而逝○年七十
有四門人私謚曰明德○鄒守益字謙之安福人父賢以進
士○歷按察僉事守益為文成所賞○正德辛未會試第一○廷
試及第三人授編脩○踰年告歸○一意問學以為中庸首慎
獨何以不及格物○積疑于懷○會守仁開府虔臺論辨天復
風疑冰釋曰道在是矣自是從定宸濠○周旋兵間者久之
嘉靖初大禮議起上書忤旨下詔獄○謫判廣德州在任務
以誠心相感○發奸摘伏人稱神明○撤淫祠建後初書院講
學興禮風動隣郡○丁亥陞南主客郎中○歷司絰局洗馬充
經筵講官上聖功圖幾得罪○廷臣力救得免○應詔上薛文清

從祀議。歷南京祭酒。遵成憲。申章程。立號冊。歌詩習禮。六
館士相慶。得師。九廟災。大臣當自陳。疏中寫交。傲意。諛者
因中傷之。解官歸。年七十有二。疾革。召家人訓飭之。正衣
冠。卒。隆慶初。贈南京禮部侍郎。謚文莊。子善。美。俱舉于鄉。
善。太僕卿。孫德。溼。按察使。僉事。德。溥。太子洗馬。皆知學能。
世其家。歐陽德。字崇一。泰和人。受文成之學。嘉靖二年。會
試策問。心學。主司意。闕守仁。文成門人。徐珊。不卷。而出。德
與王臣。魏良弼等。直發師旨。而亦登第。出守六安。以政務
妨學為歎。陽明曰。吾學即在此。中因大悟。以能陞刑曹。遷
翰林。改編脩累官。禮部尚書。奉詔議郊祀。悉指陳。禮家同

異終之曰。禮文非錯。未可盡據。但土木一興。財費不貲。惟
益脩勤民之政。上當于天心。即無所不可。白直無逸殿首
請建儲。不執議。二王母出府婚。又引醮詞。有永宗承家之
別。上寢之。崇陽王以罪賜死。例不得襲德。持之力。德之學。
一稟于文成。而必概諸躬。卒。贈太子太保。謚文莊。隆慶中。
祠於其鄉。劉文敏。字宜克。安福人。為諸生。及貢矣。輕千里
謁文成。為弟子。其學以躬行為主。虛談為戒。弟邦采。亦棄
諸生。與同學。徐愛。字曰仁。文成妹夫也。受業文成。最先性
溫恭。舉進士。為南京郎中。嘗哀集所聞。文成講語。曰傳習
錄。年三十一卒。文成哭之慟。薛侃。字尚謙。揭陽人。正德丁丑

進士。與兄國子助教尚哲。並執贄。父成時。父成已歿。侃講學京師。秀水沈謚為行人。以不及事。父成見侃歎曰。師雖歿。天下傳其道者。尚有人也。相與益勵于孝。嘗請從祀陸九淵。陳獻章。時張孚敬當國。允陸而罷陳。時上未有子。諱建儲事。侃袖疏言。祖宗分封宗室。留親王一人。司香。名曰守城。乞做舊典。擇賢而親者。迎取入京。以副本示。同年彭澤曰。為輔臣。孚敬所薦。誑孚敬相言。教侃為之。上見疏。大怒。令孚敬親訊之。宥主使。侃曰。與言何。與刑部尚書汪鋐。承孚敬指。必生言。時彗星見。上悟言宥。令再勸。孚敬勿得與侃對簿。以皇上之明。猶為少傅。所欺如侃之愚。寧不為

澤所賣。卒罷為民。著有研幾錄。圖書須疑。

論曰。陽明事業可觀。而所以為教者。吾猶惑之。欲使天下。白日閉戶。徃來疑團之中。是禪跌之用為空也。聖門一貫之呼。原即忠恕。未常無有着落。即以致知一語。安得裂聖經完句。去下三字。添一良字。良自孟書不學不慮。來是則孔氏有所遺。孟氏獨能補其不足哉。至于夙善宸濠。不足責也。正德中。萬一宮車。野晏海內。鼎沸序立。未安社稷。為重新建。誠有深心。及反。澤豹房。則寧藩。導動逃。不得一叛字。而爭幾微。時且之妙。正于此。討得是故。訛文成者。未為得。而曲諱文成者。益未為得。文成

執兩用中。處晦不得大白于天下耳。奉其說者滋多。大
率歸于無用。且夫。聶與王。亦已內攻。諸何足深求哉。頌
其邊功。亦自有由。中仁列疏有云。天下事成。於責任之專。
一。敗。於。職。守。之。分。捷。幸。其。時。不。設。提。督。中。使。未。嘗。出。監。
故。能。一。手。終。始。之。倘。處。新。建。于。東。事。經。撫。並。存。之。日。有。
隨。芝。岡。而。盡。身。嘆。乎。其。後。有。林。姓。事。捷。一。矣。事。清。司。事。
寧。破。其。証。構。文。或。應。葉。孫。業。加。被。獄。國。變。未。結。晚。
按。錢。塘。偽。死。題。壽。有。百。年。臣。子。悲。何。極。夜。一。瘳。戶。泣。伍。昏
之。句。統。守。楊。孟。瑛。揭。閩。三。司。報。瑾。命。漁。人。遍。覓。尸。不。得。家
人。招。覓。系。江。上。控。乃。不。問。

人... 以... 大...

... 人... 大...

... 人... 大...

... 人... 大...

... 人... 大...

... 人... 大...

... 人... 大...

... 人... 大...

... 人... 大...

... 人... 大...

... 人... 大...

湛若水

湛若水字元明廣東增城人也。初名兩字名季性穎敏。自
少知學弘治壬子以書經舉于鄉。輒焚其路引。從講李白
沙之門。登弘治十八年進士第二人。授編脩。與王陽明倡
道學于京師。學者稱井泉先生。使安南冊封國王黎嗣。却
其餽。不受。母喪歸。廬墓三年。開禮舍僧寺。士之來學者。令
習禮三日。而後聽講。揭示學者以隨處體認天理為要。嘉
靖初。陞侍讀。上以暑月。輒經造。并免午奏。若水疏陳豫戒
逸豫。以謹君德。敬天事親。勤改親賢。為及。薦揚廷和孫
交林俊。且賜呂問。以取承弼之益。上嘉納。後疏論時事。謂

讀易也。否。有似此日。上為欽咨。歷南國子祭酒。開講院。與諸生論學。列心性圖說。未滿考。陞禮部侍郎。疏陳天德王道。上嘉納。上製敬一箴。成。若水做大學衍義補。作格物通以進。十二年。進古文小學。十五年。上二禮經傳測。累遷南京禮吏兵三部尚書。欽祖陵頌十章。條留守十事。所至必有書院。自新泉三山江都休寧貴池等處。未已也。御史游居敬上疏論之曰。王湛皆祖宗儒陸九淵。然守仁謀國之忠。濟變之才。自不可泯。若水迂腐之儒。其言近是其行大非。乞戒諭以正人心。端士習。詔乃駁其書院乞休許之。若水在南都火春時勸農。躬詣田畝。閱俗侈汰。定表祭之制。願

行之費省而禮舉。都人樂從。有劉公廟。聚衆燒香。為沉其
像于江。絕衆惑。貧者或以大壘買地。城四郊為菴。澤園以
處之。且置田供時祀。盡毀私創庵院。僧尼勒令歸俗。後生
子多以湛為名者。歸田所居尚書府。立祝聖所。置倉廩。以
以館穀多士。無處不授徒。無日不講學。年九十餘。猶遊衡
嶽。訪鄒謙之吉州。歸。迫九十五而卒。謚文簡。若水自蒙祖
祖父故業。田連阡陌。益增置。歲入數千金。及門士皆受其廩
。而自好宿肉沙飯。居漂搖危樓。人皆異之。又嗜導鴿飯。
必先啖如卵大者二。以故衰年而神氣常王。頽晚年。鄉人
之口滋多。

論曰。焚書烈禍也。而其泉每樂道之。豈中有所感乎。其所主迹。忍故其斷然者。或至于徑情。本白沙之學而不事禪說。要于格物。較與道近。顧所施行。褊小。所謂行義以達道者。止于是已乎。若游居敬之。疏論謂言是而行。非是在人口。嗜導鴟飯。畜也。非儉也。若水家故不貧。南都時。令民毋得餐大魚。舉火當燼。致衆荒飢。有大禁焉。歲除禁民毋得焚楮祀天。居民大擾。然所謂樂教更有在焉。

羅欽順

羅欽順字允升，江西泰和人。以鄉試第一，成弘治癸丑進士。及第，三人授編脩，嘗叩一老僧問佛。僧答以一偈，佇思達旦，以為天下之理莫有加焉。歷南京國子司業，讀濂洛閩函諸儒語錄，喟然嘆曰：昔而程張朱，早歲皆常學。禪後乃力排之，始悟釋氏之明心見性，與吾儒之盡心知性相似，而寔不同。是時講學之士皆尊王湛，陽明曰：吾心之良知即天理，井泉曰：天理只吾心本体，豈于事物上討得欽順謂二子皆是認心以為性，猶近于禪。天下九事物皆有理在，不干此處理會。終是悞。武宗嗣位，欽順無所通問，逆

瑾。疏請終養。留家久。理時嚴補戍之禁。奪戍為民。瑾誅起。南太常少卿。世宗入國。歷吏部尚書。致仕。以張塏桂萼用事。恥與同朝。不復起。家居二十餘年。其學一本程朱。終身守整之一字。自號整菴。著有困知記。折心性以辨儒釋。合理氣以一天人。謂古之聖賢。罔不戒慎省察。率諸終身而不足。今之論者。以為圓明朗澈。取諸一言而有餘。陳獻章王陽明之學。百世君子。必有能辨之者。年八十。上以御史張岳言及門存問。又三年卒。贈太子太保。謚文莊。欽。順。有弟二人。先後成進士。時號羅氏三鳳。欽德。按察使。欽忠。都御史。父壽。三子前致爵。父賜三子酒。忠二。德次之。而順講。

學有功聖門、獨賜三、同時崔銑、字子鍾、安陽人、官侍讀、以
議禮不稱、官不達、叙整菴、渭崖、井泉、諸辯、與楊陸爭。

論曰、整菴易箚之前、教日自為誌、有曰、生平于心性之
理、常切究而未達、卒業、獨與王湛、諸霸儒、吃如晉楚、取
威求賤者、絕遠。語誠有內信者矣。整菴與陽明皆從禪
入、而彼此迥如此。陽明謂中庸戒慎恐懼、即是本體。整
菴謂是求本體之工夫。請問二者孰是。

本縣志者本於文之大經而一書博矣
 大而與世出以與相附而前與斯以野竹之本相並
 而後無香然其語則亦內計而與是或大則與前以類
 以事以成而亦與平者然其上也於前而後以音其本
 能曰變或亦言上而後曰自而後自以共平下以共上
 於前下亦言不與焉然其言則是在於果也然其言則
 果亦如也門則與之自與果無不其言則人亦亦其言

魏校

魏校字子材。南直崑山人。事父母至孝。以弘治乙丑進士。歷南刑部郎中。每訊重囚。齋居默念。不飲酒食。肉慘然。竟日守脩。劉瑯挾逆瑾。威福臺省。官望塵伏謁。校獨不往。每與余子積。復敦夫輩。講明聖學。正德中。召入兵部。職方諸倖幸。益用事。請告歸。嘉靖初。起為廣東提學副使。教士顯在德行。首禁火葬。令民興孝。一切淫祠。毀絕無遺。僧尼盡令還俗。巫覡編為度夫。儒童教以三時分肆歌詩。習禮演樂。諸生靜坐。謂之坐齋。出則儒服。拖紳。矩步委蛇。無敢失容。著體仁說。令學者內省氣象。自中達外。如春風之和。乃

見仁體。尋以憂去。起歷大理少卿。大學士張璠荐陞國子
祭酒。進講經筵。不徇呈稿內閣故事。偶上前。或採吳音。上
不說。改太常少卿。時有天地分祀之議。撰郊祀論。時議不
合。罷歸卒。贈太常卿。謚恭簡。其學始求之天文地紀。人倫
物理。後乃返說于約。所著有大學指歸。六書精蘊。學者稱
為莊渠先生。

論曰。莊渠小學長也。吳音入對。所云氣象自中。達外者。
如是乎。不于道學長一門闋。良近古。然其才非能于道
學長一門闋者也。

邵寶

邵寶字國器號二泉南直無錫人成化甲辰進士初知許州以禮教為治作新廟學正穎考叔祠封晁錯之墓祀裴晉公度於廟范忠宣純仁於襄城有巫挾龍骨倡妖寶杖巫取龍骨燬之而民志定躬農種行社倉民用充足文風蔚然改魏曹操廟以祀漢敵稱漢敵為愍以從昭烈之所尊操廟舊在受禪臺之中每夜輒聞金戈聲土人奉之唯謹寶既改為漢廟列孔融楯衡楊修陳琳于旁為四配操靈頓滅又操廟右有閔羽廟靈亦如操寶作詩誚之以其縱操故廟亦遂不靈隨于廟左作司馬懿受禪碑以朝操

云弘治中歷督學江西修濂溪書院白鹿洞書院正德初
以左副都御史撫督漕運劉瑾用事坐平江伯事連及李
東陽力棊得致仕去瑾誅起巡撫貴州未任陞戶部侍郎
疏乞養母嘉靖初再起南禮部尚書再辭寶少孤力學弱
別著名嘗曰願為真士夫不願為假道學所著有容春堂
集談括摹寫極所欲言而無冗長辛苦之色李東陽作信
難篇贈之以為文章好尚相信最難同邑卿薦浦瑾亦薦
文誼寶取所為文印可之瑾色喜則再誦極許存之否皆
廢去瑾為之序曰謹重精純蓋得諸宋雄渾森茂蓋得諸
唐爾雅深厚蓋得諸漢其近古蓋得諸先秦寶視學江西

山與水。紡。紬。釋。經。史。欣。然。有。會。日。記。月。盛。復。名。日。格。子。十
二。卷。人。或。數。百。語。不。了。以。數。語。定。之。以。附。格。物。之。義。其。經
書。所。得。載。諸。簡。端。名。簡。端。錄。巡。撫。吳。廷。萊。以。上。之。朝。所。居
畫。小。井。田。扁。曰。橫。渠。遺。意。卒。贈。太。子。少。保。謚。文。莊。

論曰、二泉之言曰、不惟窮理而惟格物、此與朱子格物
以窮其理解特殊、豈舍格物更有所謂窮其理者乎、如
二泉博而不約之謂也、不為假道學、豈易言之、

張邦奇

張邦奇字常甫浙江鄞縣人。生而耽經、厄瘠。十七舉鄉試。以弘治乙丑進士授翰林檢討。整庶隅非人不交。時稱大雅君子。正德中逆瑾肆虐。著張騫乘槎賦以寓說。因乞歸。食貧而已。尋起提孝湖廣副使。教示諸生。孝不孔顏。行不魯閔。文如雄囊。無益也。大率極理要。必人人悟暢乃已。復乞歸。世宗即位。移督學四川。闢太監書院。復以去親遠。乞休。上為改福建。外艱起。歷禮部尚書。議郊社主合上意。復以母老累疏終養。不許。歷南京吏部尚書。已改南兵部。以便之。卒。贈太子太保。謚文定。邦奇之學以人性無不善。

以聖賢必可師。論政持大体，不苛議論，依忠孝。每言事，未嘗不稱引天下長者功名之際，恬抑不与時競。田居終月，危坐目無流視，耳無傾聽。晨起焚香誓天，晝有所為，夕書之冊，遲退辭受，矜慎獨至。在吏部時，故事陞除降黜，先白內閣，邦奇獨否，推轂善類，靡有遺能。邦奇卒，其母尚存，浚至百餘歲。論曰：世廟時，以禮部議禮不能不合，而常甫所言郊社主称上意，顧其必考興獻時，獨無所發明哉。矜慎二字，不為衆所持，亦不以持衆。古獨修之學也歟。相傳文定皆學時，堂止二間，其同堂第願以己一席文定，父令文

定倍價得之。既又淚下，昂然彼夫婦貧無稔事，向文定
遷折其券。父曰：彼所受不能出矣。文定曰：兒不責償也。
父曰：如是，吾中貼甚。蓋文定得之庭訓為多。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十八、...
 十九、...
 二十、...
 二十一、...
 二十二、...
 二十三、...
 二十四、...
 二十五、...
 二十六、...
 二十七、...
 二十八、...
 二十九、...
 三十、...
 三十一、...
 三十二、...
 三十三、...
 三十四、...
 三十五、...
 三十六、...
 三十七、...
 三十八、...
 三十九、...
 四十、...
 四十一、...
 四十二、...
 四十三、...
 四十四、...
 四十五、...
 四十六、...
 四十七、...
 四十八、...
 四十九、...
 五十、...
 五十一、...
 五十二、...
 五十三、...
 五十四、...
 五十五、...
 五十六、...
 五十七、...
 五十八、...
 五十九、...
 六十、...
 六十一、...
 六十二、...
 六十三、...
 六十四、...
 六十五、...
 六十六、...
 六十七、...
 六十八、...
 六十九、...
 七十、...
 七十一、...
 七十二、...
 七十三、...
 七十四、...
 七十五、...
 七十六、...
 七十七、...
 七十八、...
 七十九、...
 八十、...
 八十一、...
 八十二、...
 八十三、...
 八十四、...
 八十五、...
 八十六、...
 八十七、...
 八十八、...
 八十九、...
 九十、...
 九十一、...
 九十二、...
 九十三、...
 九十四、...
 九十五、...
 九十六、...
 九十七、...
 九十八、...
 九十九、...
 一百、...

舒芬

王慎中羅洪先丁賓查鐸張元忬

舒芬字國裳。江西進賢人。六歲授孝經論語。了大義。七歲能詩。十三獻馴鴈賦。郡守祝翰大奇之。以正德丁卯鄉試卒業。南雍于先賢。最喜濂溪。嘗稱之為中興之聖。所著有太極通書釋義。又作易箋問七十餘條。書論二十篇。詩釋說三十餘條。春秋疑義三十餘篇。丁丑廷試第一人。授翰林修撰。時孝貞皇后崩。甫踰月。上欲他幸。以恭視山陵為名。且草一應擺路軍馬。芬連疏謂天子釋服之後。筑在疚。猶成王免喪朝廟之時也。且自古萬乘之尊。非奔竄避難。安有輕身不嚴侍衛者。天子等威。莫大于車服。而下同

庶人甚非所以辨上下。宜札儀也。乞終養。疏五上。不允。已
邠。車駕議以三月壬子警道東巡。祝岱宗。歷徐揚。抵南京。
下蘇州。湖江浮漢。登太嶽。意遍中土。繁麗。芬曰。此杜稷安
危之所繫矣。疏先入留駕。有曰。親王倡吳淖之計。大臣懷
馮道之心。而陸完者。以祿位為故物。以朝署為市廛。以陛
下為奕棋。以革除年間事為故事。復痛刺閣中。謂一切危
亡之迹。將順不救。會內廷相傳上。接直諫。輒怒。舉刀為刎
頸狀。芬復邀考功。夏良勝。儀制萬朝。太常陳九川。洒洒以
誓曰。匹夫不可奪志。在此一舉。遂連疏入。時號江西四君。
子云。于是諸臣並力諫。詔收黃鞏等訊治。而芬等百八人。

于午門外伏跪。五日未辰而入。終酉而退。跪畢各杖三十。芬以疏首劄特甚。神色不爽。諸皆被謫。芬得福建市舶副提舉。至任。講學不倦。生徒日衆。奔外艱。一循朱子家礼。世宗即位。復原官。道濟謁先師。作東視錄。昭聖慈壽皇太后。聖誕。芬請命。婦行朝賀礼。有云陛下于皇太后。雖欲疏之。而有不能者。三疏致仕。不允。乞改選。以便祿養。又不允。大札議起。芬執謂為人後者為之子。不得顧私親。同諸臣慟哭于廟。皇帝震怒。杖如前。幾死。內艱歸。生平酷好周礼。詳加訂正。作五官序辨五卷。六官圖釋一卷。剔偽一卷。既乃校定正經。仍六卷。題曰周礼定本。又嘗修三礼書。未

就而卒。芬于天文尤精。觀望星氣。有占必應。雖同館。號知天文。如黃佐者。亦自以不及也。又言鍾律度量。所以治曆明時。康節粗得大意。而不能建律運曆。又謂太極圖亦則河圖。與伏羲同功。而不滿先儒本于易之說。謂濂溪得斯道之正脉。而直責程正叔之外師。至于周禮一書。常責漢儒多附會之罪。宋儒乏表章之功。賈氏以儀禮為本周禮。為末。謬妄已甚。朱子乃不正之。是其所惑也。視聽言動。必準諸禮。不敢少失尺寸。忠諫而朝。先後一節。嘗悼異學之非。曰。空言無補。不若脩其本以勝之。因取周子學聖有要數語。書之座右。緇流羽客。悉毅然絕之。至于權倖奄宦。益

不與通。初辭市舶琉球人自長史金爵而下莫不哀號追
送嘗語人曰士當爵祿不入于心溝壑不忘于念芬始生
時有士人泊舟空江夜半聞狀元姓舒四字歿之前日門
人湛柝夢垂白簾中有六字曰忠孝狀元止此易簣大風
雷電伐木鳥巢覆屋瓦飛其警應如此病中矩度毫髮不
踰沐浴興與衆揖別家人跪請所欲猶瞪目謂六經大明
于世惟周禮未獲表章余生平精力盡此書惜未及進御
為快時同門人有王慎中羅洪先丁賓查鐸張元忭慎中
以進士能古文辭與唐順之陳束輩號八才子會張孚敬
得上歡微語慎中第一見吾令選部充詞林慎中不徃改

吏部郎、以微謫判常州、歷南京、禮部、卷議江西、往來白鹿、
鷺湖間、遷河南、奉政、以中旨罷去、常云、大臣不在、謙約卑、
戢、惟其能保登、人民盜賊止息、水旱無憂、其論用世、頗正、
洪先字達夫、號念菴、吉水人、年十五、偶讀傳習錄、而悅之、
嘉靖八年、上親評、所對策、言讜意忠、以及第、第一人、授脩、
撰、一日、讀楞嚴經、叩反聞之、旨、友人見其顏貌俱改、大驚、
既以為禪、謝去、酷嗜周子、無欲、故靜一語、改贊善、請預定、
東宮朝儀、忤旨、罷為民、作正學堂、或聚友于雪浪閣、語同、
學、世間豈有現成良知、于是專務力行、唐順之以兵事、邀、
會齊雲嶽、欲與偕出、不應、嘗遊衡嶽、僧楚石欲授以外冊、

曰、吾道自足。寧復須此。及錢緒山為陽明年譜、洪先為之序、歸田後、凡天之地志、儀禮典章、漕餉邊防、戰陣車介之事、以逮陰陽卜筮、靡不精覈。至人才吏事、國是民隱、尤所加意。絕意仕進。扁其居曰止。丙午、贈光祿少卿、謚文恭。賓字札原、晚號改亭、嘉善人。隆慶辛未進士、為句容令。清田減役、歲省民供本折七千七百有奇。以卓異入為御史。歷右僉都南京、操江。凡九任。晉南工部尚書。前後署晉都三十年。輿咻保障。無不備至。光祿寺故有三飯堂、例歲米一千八百石以食貧民。侵牟具文矣。賓署光祿、復其故。已為操江、革債弁科、減月糧之弊。除上江二邑廂坊僉役之

條。濬浦口諸河以利涉。廣京口外塢以通漕。漫鎮江石橋。勒舟禁以救溺。疏丹陽朱巷濫泥河洪以溉田。治南北四百里孔道。覓石蔭榆柳。以便行旅。家居好行陰德。老而彌篤。偕周海門焦弱侯會講。王文成祠中晝夜不倦。八十八老矣。猶題刺稱老學生。跋涉三千里。往謁林一見輒返。人以為奇。卒年九十有一。贈太子太保。謚清惠。鐸字子警。涇縣人。進士。司理德安。清介絕欲。歷刑科給事中。疏勸經筵。數違功。定營議。舉人才。與相新鄭不合。出副使廣西。疾歸。漫水西書院。以致良知三字為三字符。元柝字子蓋。山陰人。少負氣性。嘗為文。造誅楊忠愍。潛心文成之教。父天

漫中蜚語走白如京獲免嘉靖辛未及第第一人歷官論
德兼侍讀嘗摘考亭與文成語稍合者題曰朱子摘篇操
履端介所著有皇明大政紀等書卒謚文恭

論曰皆務致良知三字符者也國裳以忠孝狀元砥于
實行舉動光偉堅持正義似于師說尤詳而修本以勝
之一語絕不作霸氣其易簣時與薛文清警應相似孔
韶白氣貫天表日中星熒與二人風雷迭作天之感
其于仁與義何屬慎中洪先所持在不輕出賓鐸元作
出亦不負世稱洪先仙去豈理學通冊昂貴輕舉乎

彭韶

彭韶字爲儀福建莆田人也天順元年進士爲刑部郎中
成化初疏論壽寧侯兄張岐不當以外臺濫陞餘都協理
坐詔獄給事中毛弘論救得釋長寧伯周茂冒賜額併民
田上遣韶往步之韶至真定統田周視竟歸上疏自初引
故馮謹折券田叔燒梁獄辭二節且曰真定田祖宗來予
民開種卽爲恒產臣誠不忍奪小民附益貴戚請伏不能
步田之罪坐下詔獄言官交論釋之然自是貴戚陳請上
不復過聽星變韶陳初改漸不克終四事不報歷陞廣東
布政使首薦陳憲章上召獻章爲翰林檢討時鎮守

太監顧恒市舶太監

元珠池監丞黃福

太監梁芳弟錦

衣衛鎮撫梁海皆藉貢獻騷動身東韶每露章劾請停罷
因言天地生財有數而今害之者寔多國初設官有數今
内外文武數倍溢矣國初宗戚有限今遠近親疎皆益以
繁矣初僧道有額今寺觀所在意設矣初賓貢有節今四
夷絡繹費送迎矣初土貢有常今進獻多門矣初上用儉
朴今百度侈以麗矣初賦役尚簡今差使繁重不經矣初
士風淳質今人情率攻奇織矣凡此皆所以害財者况又
更啓他端益以不急何以善後疏入上不喜于是諸中貴
爭中傷詔轉調貴州未幾冢宰尹旻薦陞石副都御史巡

撫江南。踰年召為大理卿。尋奉內旨改從原秩。巡撫順天。
孝宗即位。召還刑部右侍郎。尋兼右僉都御史。奉勅清理
浙江鹽法。詔倣鄭俠流民圖。繪諸灶戶幸。分為八圖。
系之詩。還朝獻之。進吏部左侍郎。時王恕為冢宰。詔佐之。
倖略悉杜塞。弘治三年。星變。詔直言。詔言內臣之言。稍輕
重。能為人禍。福望。其氣以清。其心職務。歸于有司。威福
必由上出。午朝係祖宗勤政之要。其有大陞除。大災異。大
邊報。大工程。囚犯。悉于御前評議。可否。仍乞溫顏。俯詢。曲
抑。上嘉納之。四年。陞刑部尚書。安遠侯柳景。擄兵兩廣。兩
廣巡撫秦紘。除其奸。職鉅萬。景以有疾。破法。竊紘之罷。王

怒為吏部奏沒絃官。詔竟抵景于法。禡其爵。景耻僅入八
百兩降旨蠲免。韶復爭之不聽。在部二年。致仕。嘗問所知
曰。抵家半載。邨居寡學。所存所行。一故吾而已。何繇得善
其後。以城宿咎。韶李識醇曰。雖在官署。常參證經史。以試
諸行。用是敷歷中外。不肯阿徇。行峻言危。辟小過之動相
牴牾。即眉山且興二柄。亦頗不樂韶。而與王三原何叔丘
孝宗時稱三大老。韶與白沙論學曰。聖人之道。体用。具而
己。大學言明德。以及新民。中庸語率性。必于位育。西銘父
乾母坤。乃至民胞物與。蓋合內外之道。款本末之事。未嘗
偏主獨勝。以為是卒。贈太子少保。謚惠安。林俊流言。韶謚

不副乞如葉盛吳訥魏驥等不報

論曰惠安体用咸具得之矣体字易解用字難解体不

過于發孟子所云性善是也而諸家于体字增多贅語

益使夢長若用字謂本此種子而行却行之則有時与

勢與幾與情百變不可詰矣無可不可從心所欲時措

之宜從容之中總于用處見得合来只一權字孔子說

權孟子亦說權後世論學偏以權字謂與經二不以權

字密印尼山而以立字引作硬証於是執淺見偏拘文

飾貌墮迷落誤種不免假如聖門結纓為義繼富為

仁鮮祿為讓厚為禮諸子豈不到立處却也未合孟

氏不為已甚四字
說得時中妙用其讀論語與後世
講學者取解不同大率却有權字于其中矣大學從平
治倒說起以後徵前所謂以用驗
體孟書至誠動物
體滿正即此解吾故修存誠之指當以惠安為歸

呂柟 印銳

呂柟字仲木。陝西高陵人。居涇水之陽。學者稱涇野先生。祖柳卿。葬日。墳中有聲如雷。卜者以為當顯六世後。六傳至溥。生柟。年未總。卅有志聖賢之學。督學揚遠菴。王虎谷。拔入正學書院。嘗夢明道東萊二先生。親為指授。義理愈精。居雲楓精舍。從遊者日衆。正德戊辰。廷試。擢第一。授翰林脩撰。習古冠婚士相見禮。父母書至。對使拜受。退而跪讀。其他親友書。受讀亦各有儀。聞期功喪。必為位哭奠。饋儀非禮。不受。逆瑾擅權竊政。以同鄉致幣作好。却不納。會西夏構變。詔請入宮。如政事。庶禍本潛消。宗社可保。与瑾

拂切引疾去力田養。父或因小失責弟持柩膝前同受責。父怒旋解。瑾誅以薦復官。上勤學。疏至以故元為喻。或讓之曰。昔賈山借秦作譬。千古是之矣。乾清宮災。應詔言六事。有違去。義子番僧取回鎮守。太監諤人不敢言者。預經。愆勸上舉直。錯枉不報。病歸侍父疾。鬢髮變白。及艱自成服。莫奔。遷柩題主。以及卒哭。三虞。大小祥禫。斟酌損益。各有儀注。鎮守太監廖鏗。賻以金幣。立却之。世廟入繼大統。起原官進講。適值仁祖淳皇后忌辰。因口奏。宜被慘淡之服。罷酒飯之賜。大禮議興。與時不合。下詔獄。謫解州判官。攝州事。恤。號獨。減丁役。勸農桑。築堤以護。益池。開渠。

以興水利已又集耆民鄉長講讀行呂氏鄉約及文公家
禮察孝弟節義者標題其門求子夏後訓諸學宮建司馬
溫公祠正首陽帝齊墓訂闕壯繆集就學者日衆御史為
闕解渠書院以告之陞南京宗人府經歷士民哭送河干
數千百像而祀之歷南尚寶司卿設教鷲峯精藍改祭酒
嚴自表樹大率以正心修身忠君孝親為本識者謂宋吳
李章四祭酒外鮮見其比陞南禮部右侍郎察長霍韜走
簡歛祭張故相璉柩峻拒之貽書責其党奸且云一變而
至道有何不可其亢直執堅如以上將躬視承天陵累疏
勸止田中初韜不善臣言榜其短柩正色曰聞於朝則

可揭○路○人○不○可○及○後○予言頗指翰○其才可用○公○合○天○
下○之○才○以○事○聖○主○可○也○兩人互疑其党○竟○死○不○及○察○以○災○
自○陳○致○仕○及○卒○是○日○有○雷○火○日○食○之○變○及○夕○大○星○隕○于○華○
陰○高○陵○人○為○罷○市○者○三○日○吊○者○萬○人○解梁及四方學者皆
設○位○持○心○喪○訃○聞○上○為○輟○朝○一○日○拊頭顛圓潤○體○貌○豐○隆○
海○口○童○顏○輪○耳○方○面○兩○目○炯○炯○有○神○座○止○圖○書○室○無○勝○矣○
平○生○不○以○私○干○人○亦○不○受○人○私○門○人○相○字○數○十○年○未○嘗○見○
有○偷○語○情○容○有○疑○陽○明○之○學○者○則○曰○講○其○學○而○行○非○勿○信○
可○也○不○講○其○學○而○行○是○信○之○可○也○有○幼○其○泉○之○學○者○則○曰○
聖○君○在○上○賢○臣○在○下○豈○可○使○明○時○有○偽○學○之○禁○有○問○朱○陸○

之學者則曰。初時同法。堯舜。同師孔孟。雖入門路徑。微有不同。而究竟本原。其致一也。所著有四書。因問。易說翼書。說要。詩說序。春秋說志。禮問。內外篇。史約。小學釋。寒暑經。圖解。史館獻納。宋四子抄釋。南省奏稿。涇野詩文集。而時戊辰。禮部第一。為印銳字思抑。仁和人。或請共謁。逆瑾。正色絕之。與崑山魏子才。江右夏敦夫。並礪聖賢之學。議禮紛起。獨曰。以誠感。豈有不悟。卒贈副都御史。謚康僖。

論曰。仲木嘗與鄒謙之同官。論學。仲木主未。而謙之務姚江之指。抵掌辨難。有若聚訟。卒之文深。終始不替。顧仲木出處本未端。然不欺。其論諸家。亦頗近。其卒

也有雷火星殞之變。則與薛與孔與舒而四矣。余敬
修當尊彭鳳韶舒國裳呂仲木三人為先覺。以附皆仰
之列。願仲亦或有太迂處。于淳皇后之忌。請工羨素夫
祧例。盡昭穆止。乃欲十一世孫。于一百八十餘年之後。不
忌其忌。且言大札之不已。小人之迎合。百億之未肅。三邊之
未靖。悔而之未治。皆臣不能格心所致。捕係六品備。擢。輒
自引咎。不問何以格心。徒然如此。是拘而替坐。是黜。

耿定向

耿定向字在倫，湖廣麻城人。以嘉靖丙辰進士，歷御史。按
井甯於閣臣分宜嚴嵩，無所獻。且薦江陵曰：異日託孤寄
命之才也。并稱南城羅惟德曰：此公鄉人，不食烟火者。後
分宜敗，獨惟德時過存之。分宜嘆息曰：知人。嘗學南畿
薦海忠介瑞於華亭階，入為主事。復言輔臣拱，褊心，盛氣
無大臣度。拱去，以大理丞告歸。新鄭復出，謫判黃州。新鄭
去，起厯僉都御史。神宗立，江陵勵精輔治。後寢苛急，定向
書規之，不甚入。晉左副都御史，請祀王文成，得允。轉南右
都。時閩人張鯨，熒惑儲議未定，痛初之。振聞，召為戶部尚

許孚遠揚時齋

許孚遠字敬庵浙江德清人從唐一夔受討真心三字說
嘉靖中以進士出榷龍江閘及瓜儀河道草纜價不得為
築堰建倉貯賑楚人何心隱聚徒來証孚遠與語既曰以
學為市矣絕不再通調北司勲展親止疋布胡莊肅汝桂
曰手帕薦菰今再見耶與太宰楊甲爭察事不得病歸陰
度中起考功出廣東僉事時倭內警而海盜李茂許俊美
浚起應之孚遠發十集身率二軍薄之降其衆又建善浚
十二議量移武平浚以前却謫兩淮運判歷南太僕丞請
以數馬註殿最歲省馬戶四十萬與相江陵左出守建昌

廢墜悉舉。益藩治別業。侵民。格其使。王怒。收格者。為解
於王。釋之。新城民孺孽。爭田。獻之王。民大闕。孚遠大戢。闕
而勸王。還其爭。謁孝廉鄧元錫。受其教。與劉元卿並
薦之朝。壘書徵聘。已督學閩中。取士重行誼。心鄉飲酒禮。
為圖說戒。厚堊停喪。民安之。奈藩請祿。孚遠曰。吾亦有所
請。曰。柰何。曰。願王行賞。歸諸死者於土。於是葬者日數百
家。高淳必隄。當塗迺可耕。當塗不與閩相殺。訟數十年不
決。孚遠以至誠感之。隄成而訟息。揭救都御史李材。被劾。
鑄三秩。歷僉都御史。撫閩時。平秀吉猖狂島中。朝議封貢。
孚遠以其廢主僭位。不宜假之名器。議乃格。請開海禁。給

官帖以行民使之。飢民哺公城。請司避匿。孚遠開門定之。
呂宋人被貨。指以為賊。孚遠疏直之。創共學書院。廩士其
中。還佐留樞。防海密。收北病歸。孚遠初慕陽明念菴。晚乃
專契程朱。謂聖學必無罅空。懸悟之理。作九諦及諦解。卒
贈南兵部尚書。許專祠。謚恭簡。

楊時喬。字宜遷。江西北饒人。嘉靖乙丑進士。授工部主事。
中璫。或有私用衛卒者。力為格止。擢武林清節過人。歷尚
寶丞。請復建文年號。不果。萬曆初。上大政十要。報聞。居長
著易傳。發明甚多。起歷南通政使。會有詔釐正文體。是時
嶺南楊後所講學南中。主陽明之說。漸侵於禪。因極論已。

大体貴乎端士習。其意主於辨儒禪。切一時疑信者半。獨許少司馬敬庵深是之。曰：伊洛九鼎，其在斯乎？又謂士尊經術，則源本清。砥名節，則籙籙固。尚圓通，則邪說起。詎行作。會統監請開封山，曰：大亂作矣。畫策許塘山輸價入禁。如初得元，尋陞吏部左侍郎。署部事，首疏三事，曰：吏會推辨職守，草宿弊。當京察，臺省被黜者，別旨得留。中外洵亡時喬歎息。謂國是且搖。後將何应。自指其心曰：此中甚苦。未可告人。舉遺逸凡百十人。值外計內降，以某尚書代。既又收成命，仍勅委時喬。時走疏多曲中。考選特甚。待命諸臣有遲四五年不發者。乃用權格入管。諸曹職即未徵而

具有年勞者。補微入缺。一時仕路稍疏。又以滇黔遠不易
達。請增銓司一員。比於廣東西。既盡草諸曹吏更踐常例
錢。又謂案牘繁冗。易增冊庫主事一員。事迺益清。乞骸
之疏幾二百餘上。終不允。最後用時喬言。即家起孫丕揚
以代。未至而時喬卒。贈吏部尚書。謚端潔。所著經書解字
學等書十餘種。嘗著司馬溫公及邵康節贊。蓋出則司馬
處則充。夫其志也。

論曰。事一討真心。無不辨。敬庵所至。無心外之事。晚謂
聖學必無鑿空懸悟之理。真所為至誠動物者歟。敬庵
稱宜遷為伊洛九鼎。以其能尊經術而源本清也。觀宜

鄧元錫

剡元卿王敬臣

鄧元錫字汝極。江西南城人。博覽經史。有志為己之學。內行脩潔。久之。領鄉薦。母卒。謝公車不赴。問學于吉州鄒文莊。聚講天峰山。時神庙之季。心學盛行。徒事證覺。元錫曰。九容不脩。是無身也。九思不慎。是無心也。何以事心。其本在窮經。何以致用。其支在窮史。然必抑氣沉致。有過世不可拔之志。而後可庶幾。遂自號潛谷。絕意功名。杜門三十餘年。著有經釋。涵史諸書。皆闡衍聖賢。蒼萃古今。于詩書禮皆稱釋。于春秋為統言。元錫以易應試為專門。嘗云。程子易傳。尚出易簣之後。其易釋。凡四易稿。未肯出示人。史

學依洪荒而來。迄于勝國。考觀天人貞一之統。察古今遷
合之變。王路隆污。道術善敗之故。為上編。有表。有記。有謨。
有訓。有述。有傳。有志。體裁各異。其材取諸史。其義稟諸經。
下編。總三才之撰。觀會通之極。由上古迄當代。各紀一事。
本末終始。臚列為二十一書。首天官。次方域。次人官。次時
令。次曆數。次灾祥。次土田。次貢賦。次漕河。次封建。次任官。
次學校。次經籍。次禮義。次樂律。次貨賄。次刑法。次兵制。次
邊防。次邊外。而以異教終焉。謂漢而下。儒莫大于王文中。
而以僭訾之者。過也。次中說。為六篇。周元公通書。張子厚
西銘。程淳公正公遺書。彙為編。以明儒統。所守許孚遠命。

五邑士就學以程伊川先生目之。南城令范涑舉元錫與
南昌布衣章瑄安福舉人劉元卿並薦直指使者韓國禎
疏于朝。郡邑守令詣門勸駕。元錫辭疾不赴。南京祭酒趙
用賢貴州御史王以通直指使秦大夔相繼疏薦請徵聘
如宗仁新會例授官翰林院待詔。即家徵之。元錫捧檄起
楚人吳國倫胎書止之不得。抵肝江疾作。上疏拜辭卒。學
者私謚為文統先生。元卿字調父。鄉薦後師事三五劉公
講學。再上公車不第。抹其引杜門不出。郡邑後進之士多
來從遊。著有諸儒學案國史舉凡明賢宗解。婺江證學大
學新編等書。吉水鄧元標以為儒者真品。有實所薦之朝。

以國子監博士轉禮部主事。又王敬臣，吳人，父建為江西
參政，故臣十餘齡，誦四箴，註曰：敬學在是矣。踐禮如成人，
性至孝，事繼母有加。學主于慎獨，晚而從遊者四百餘人。
曰：慎獨之義有二：要研幾也。審則也。幾者善惡之萌，研之
始知，則者帝衷之原，審之始得。
論曰：汝極博字義已辨，而約猶俟之矣。所云事心窮經，
致用窮史二語，未能窺合一之旨。徒從經史作解，安見
經不適用，務而史無從會其旨趣也哉。願其于證覺之門，
絕不濡足，且欲正之，特恐所為儒統者猶粗耳。元卿稱
寔用敬臣主慎獨，統是別姚江為一家。

顧憲成

弟允成
張納世

顧憲成字叔時，直隸無錫人。學者稱涇陽先生。自幼沉毅，不務為浮華。師為講孟子養心章，請曰：「愚以寡欲莫善於養心。」師問云：「何曰心為主，欲為後，主強則百伎退聽？」師不能難。萬曆丙子，首應天試，以庚辰進士授戶部主事。日與南樂魏允中、漳浦劉廷蘭切砥，見時政紕繆，忠佞倒置，輒憤不能平。相江陵居正病，傾國為望禱，業署憲成，名走馬削去。會江陵卒，始改吏部文選司，收人才，出隱不遺。以疏救吏部尚書陳有年，并請留大學士王家屏之去，削籍閉門讀易春秋。二經最熟，起驗封司。時尚書何起鳴被糾。

言官坐降職。憲成是言官。當路不悅。輔臣王錫爵語憲成。當今所最怪者。廟堂之是非。天下必欲反之。憲成曰。吾見天下之是非。廟堂必欲反之。取堂申救李三才。為考功所訐。李邦華爭之。不得出。判桂陽州。先是蘓柳二公及莊定山。俱以謫至州。上入望。憲成如三先生之式。臨之。執經就業者。屢盈戶。歷泉州司理。擢考功司。時議三王並封。憲成倡同官爭之。事竟得寔。左右尚書趙南星計事。無所徇。未幾。南星忽奉旨罷去。憲成疏請同罷。不報。領銓。與當路意左。福清浚起。移書請毋為模稜故事。尋推玉山陰起內閣。坐削籍歸。乃與高大行景逸葺東林書院。集同志孫玉揚。

鄧元標、趙南星等，歲有會，月有紀，其所最研講者，山陰無善無惡一語。常曰：「本体只性善二字，工夫只小心二字。」三起先祿，堅卧不出，而東林遂為君子都會。卒以蒙竒禍，而國脉傷，不可藥。逆璫用事，以門戶進論，憲成奪官，并奪誥命。及魏敗，復官，贈吏部侍郎，謚端父。趙高邑南星為神道碑，鄒吉水元標誌其墓，高忠憲攀龍狀其行，有曰：「自朱父公以來，蓋四百餘年一大折衷也。」所著文集三十餘卷，弟允成，字季時，別號絳丸，萬曆癸未進士，丙戌廷對，輒言宮闈國本不諱，讀卷官口咋。救都御史海瑞，坐削籍歸，起，稍遷禮部主事，爭三王之並封，疏苗考功趙南星，沒坐謫光

州判、里居同、兄講學東林、以狂狷自許、所著小辨齋集、是
時為東林之學者、宜與張、納陛、史孟麟、吳之矩等、納陛、字
文石、以進士、歷禮部郎、爭冊立、號、敢言、降謫、乞、歸、屢薦、不
出、與、修府縣二志、益麟、字際明、萬曆癸未進士、歷官太僕
卿、以爭國本有勞、繼東林、建明道書院于宜興城東隅、晉
周孝侯之墓左也、子夏隆、字必祥、崇禎癸未進士、未受職、
國變不起、

論曰、惜乎東林以名受懟、而所謂研辨無善、無惡之說、
未精也、意在于覆新建之席、而慧不敵如新建、功成夜
見、張和東林能之乎、既無所自見、而徒以口舌為堅、于

是○改○理○義○為○門○戶○矣○其○所○中○夫○必○以○吾○為○君○子○必○以○吾○等○為○君○子○必○以○奉○扶○吾○等○為○君○子○而○外○此○皆○小○人○豈○有○偉○哉○故○曰○其○福○在○于○必○無○外○東○林○者○

... 吳中集卷一 ...

鄒元標

鄒元標字爾瞻。江西吉水人。萬曆丁丑進士。方觀政。會閣臣江陵居心奪情。元標繼翰林吳中行。趙用賢。執言被杖。謫成都。勾衛。以是直聲震天下。神廟親政。江陵劾。擢為給諫。帝頗多專寵。而近倖用事。十人號十俊。元標曰。是無異正德中八党為也。代中堂草奏。不聽。薦耿定向。羅汝芳。許孚遠等。約同志講學。演象所。內廷火災。奏修省六事。忤旨。降一級。改南兵曹。移吏部。置九等選人。凡所覆行。皆目擊而心傷者。又以朝儀文曠。儲位尚虛。上書切諫。調南刑部。憂。歸不起。家居垂三十年。建仁文書院于南臯。聚徒講貫。其

中一時推理學。首元標。稱南臯先生。天啓初年。起家大理卿。晉刑部侍郎。以老辭。不允。薦岳元聲。汪應蛟。吳達可。諸人。紅丸事起。禮臣責首輔。從者以春秋之義。史館閣筆。元標曰。即國史不書。天下奈筆野乘。應不擇去。迂右都御史。與趙南星。高攀龍。講貫相契。海內以漢三君再世云。時楊鎬及李如楨失事遼東。旨從寬議。元標獨以不當稍借。開僥倖。并斥內臣干預。兼欲建省城于薊遼。以回京師。不果。請盡蠲遼餉。寧開他利竇。而小民之心。不可失。會黔苗為亂。係元標初誦處。懇情事上議。不必用兵。調度切中利害。不果。用尋論邊塞首功。不如建墩臺。遼工可據。條為例。且

論起廢有曰今置一古器於此坐客改容何獨用人不然
薦南星攀龍及劉宗周等御史潘汝楨過譽督學使過庭
訓並劾去之時推解經邦為遼東經畧元標曰圖恢海宜
設經畧固守關門則巡撫可任矣罷經邦客魏用事憚其
方嚴尚未一決而所汲引賢達皆與客魏水火未幾尚書
王紀中書郭萬程俱以忤意被斥元標力爭之不聽與副
都御史馮從吾論道頗合而相城方大鎮亦勇羽翼遂建
書院于京師給事朱童蒙郭允厚等借以傾之以為招搖
門戶元標乃陳開學之原以定衆志有曰天下治亂係于
人心人心不正關乎學術法度風俗刑清政簡進賢退不

肖○舍○明○道○何○由○且○夫○琳○宮○會○館○梵○唄○新○聲○紛○簇○耳○目○豈○獨
礙○此○則○古○昔○談○先○王○教○維○掖○子○乎○昔○隆○慶○中○徐○階○當○國○手
書○識○仁○定○性○未○嘗○以○是○少○其○相○業○若○以○講○學○惟○宜○于○放○廢
之○日○則○如○切○如○磋○一○語○端○為○濟○窮○救○苦○良○方○恐○視○斯○道○太
輕○視○諸○林○下○臣○太○淺○矣○願○急○罷○臣○以○為○倡○學○者○之○戒○如○太
子○太○傅○許○駟○駟○回○籍○辭○朝○薦○朱○燮○元○林○宰○熊○德○陽○等○可○大
用○無○何○卒○後○璫○禍○始○烈○削○官○追○奪○誥○命○崇○禎○初○魏○敗○復
官○賜○謚○忠○介○廕○一○子○元○標○歷○仕○籍○五○十○年○位○登○九○列○而○在
官○前○後○不○數○載○壯○年○以○氣○節○見○居○閒○後○稍○渾○厚○委○蛇○而○清
望○純○心○朝○野○望○見○

論曰南臬刑部時首疏急務在乎和衷以為廷臣協共
天地應之語非不善願和衷有要非貴人勸戶責也國
是一則無從不和專求事齊則不能不和不規此而盛
言偏見之非是又以不和導之矣所為直聲震天下南
臬五馬少墟等首事東林之罪務乎而最不協十古者
為經畧熊爰書數語所云喪師失地此罪同科比楊福
多一逃比袁應泰欠一死成不審于行間之故矣徑撫
之委任不明好惡之偏彼不一諸明眼具言之罪在廟
算之誤所宜先正其律而後及於疆場即以廣寧一案
所填之境土之害五偏優異刑部之兵知衆多寡福吳

所嘗之執掌當鋒。兼應異况乎所處之時勢。先。後。不。同。卷。與。安。不。同。倡。隨。不。同。主。置。不。問。而。概。以。一。律。處。之。此。語。出。邪。黨。不。足。較。而。惜。乎。唾。自。鄒。在。都。之。口。所。為。講。學。者。吾。猶。疑。之。矣。魯。論。紀。畏。匡。而。曰。子。在。以。言。乎。不。輕。死。也。孟。書。言。之。齊。而。曰。乘。勢。以。言。乎。也。夫。勢。之。所。在。不。可。衡。也。夫。廣。軍。擁。十。三。萬。之。衆。望。風。而。靡。此。時。聲。揚。影。震。萬。不。可。鼓。迺。欲。以。五。千。砥。石。屯。葉。爾。乎。若。然。潘。曾。岐。山。一。出。不。利。便。當。死。而。後。已。何。至。六。出。病。歸。曰。侯。後。肇。也。乃。猶。援。旅。武。趨。閩。陽。駐。大。凌。不。即。遽。退。亦。云。敢。矣。善。乎。徐。二。部。亦。一。之。言。也。裕。魯。郭。李。之。下。守。河。陽。橋。可。以。如。貞。石。也。之。死。

稱慕容之三萬獨全。可以毋責右屯之逃。况乎前之
固違陽一載可原。後之歸難民二百八十餘萬人。不
使東去。足錄嘆中葉以沒。將材百不一人。可惜也。此
時只有明正化貞失地之罪。以著左祖化貞之非。而
許廷弼戴罪立功。專闡關以東圖後效。夫南阜志在
奠定社稷。而自殘奠定之手。雖後之殺之。由于魏廷。
而初案如是。吾不能不責備賢者。鼻陶于道統。稱見
而知之。其執法虞廷寧不在宥之之一乎。初請貴州
都勻衛。即成所不費講學。偷操閱必戎服持兵列
行伍。已廿一方震孺奉謁。夫人手割一伏雌。設宿不

馮從吾

馮從吾字仲好字少墟陝西西安人以萬曆己丑進士選庶常改御史糾參胡汝寧切陳朝政觸時忌廷杖視離河東清其壅壘以直聲得罪歸田一意聖學極析儒佛之異同與象山陽明指趣稍別再起副都御史與元標等明忠孝大義于首善書院桐城方大鎮嘗論學驚萃喟曰魯嶽天下一人也及朱郭等狂噬從吾疏爭之不得乞歸詔廢書院立瑞祠再起工部尚書逆奄禍起致仕去再加削奪秦撫受指數窘再之飲恨以卒從吾之學言行相顧知行合一為得其正魏敗漫原官謚恭定而大鎮自有傳

論曰前此學流于寂。至是矯而為聖。而馮恭定諸公尚
氣益甚。遂與運於古舜執兩用中。正妙隱惡。隱有三義。
化之使不著。澹之使不激。諱之使知。寂惡。隱善。自揚於
是而不見。而不見而中出焉。固何為作意作色。更作墨
也。東林諸公。確以為是。滋甚之。曰。正不可無此。整容莊
佩。大說。塵頭使人。依向。

東林其意蓋以直筆平罪。職一。一意。望學。致。於。高。新。上。是
意。常。所。論。也。然。恭。定。此。事。以。初。隱。致。顯。執。以。其。好。解。難。所
也。對。善。言。於。長。字。以。為。知。西。西。安。八。以。為。飲。已。正。並。士。豈
出。對。善。

高攀龍

高攀龍字存之，號景逸，直隸無錫人。幼穎敏，性亢直，潛心
理道。共顧端文講學，一以敬為主。成萬曆己丑進士，出趙
南星之門，由行人擢御史，論救吏部侍郎趙用賢，語侵閣
臣錫爵。適急事楊世則，疏派程朱改易傳註，求傾行天下。
廷諫之，促上嘉納。料戶部郎中楊應宿為諂使，反為所
許。因復上言，大臣蘇龍等，小臣趙南星、陳泰來等次第去位。
為聖德累下。請揭陽典史，過汀州，舍小樓，手二程書，讀
至薦寢俱在。人其寔無一事。二語曰：得之矣。歸居湖上，名
節自愛，足不入郡邑。有施衾黨無俸，嘗閉閤跣坐，必至

七日。復作七規程。取大易來居之義。占瑞文。復道南祠。為
東林書院。提遊者日衆。光宗即位。起光祿寺丞。天啓中。進
少卿。會邊警。請遷鄭養性。李如楨等。以稍前。惠遷太常卿。
作直說。併陳務學之要。讀孫慎行紅丸疏。廢書歎曰。一
部春秋在是矣。大言從也。養性義不容討。坐罰俸。遷太
僕。時鄒忠介馮恭定共建首善書院。而首輔福清序之。為
黨人朱蒙童所詆。鄒馮去位。攀龍亦以去爭之。差歸。移書
科臣王志道。語及提學紅丸之事。謂皇祖時。如于浦。停皇
考時。貴乎隱忍。今上則斷宜。勉。獨奈何。漳。而反遭誣
譏。義凜烈。復尋朱林之社。曰。宦情相霧。理境春風。孰得就

夫起少司。致擢右都御史。會謝應祥以人望推巡撫。陳九疇受奄指。誣之。連及給諫魏大中。攀龍疏駁九疇。因請罷去。不許。尋特科御史崔至秀貪墨。已奉旨聽勘。呈秀乃乞逆監忠賢為義子。謀反噬。攀龍掛冠歸。尋被削奪。杜門著書。刊義樂志。丙寅。邪黨偽為檄監李寔疏。羅入巡撫周起元一案。疑騎至門。攀龍焚香沐浴。謁別道南祠。帰坐後園。揭原無生死以示諸子。因手草遺表封固。授子世寧。囑曰。事急啟之。漫語家人。且勿遽。我欲靜思良策。明早發。當無大禍。夜半。猝起。懸衣冠。望闕叩頭。舉身沉園池。諸子伺間入。一燈熒然而已。案上遺別友書一。有云。僕得從李元。祀苑。

孟博遊知一生學問到此亦小有得。其遺表云：臣雖削
奪舊條大臣大臣受辱則辱國君恩未報願結來生魏敗
子世軍鳴冤兼進表遺後子世杰進士。歷提學愈多。詔言于
朝解贈太子少保兵部尚書。謚忠廣世寧入監世讀書世曰子
攀能學以性善為宗。以格物為要。時頗以挑江誤青崇陽
窮理立論偏重。不知格知原非不良之知。又曰無善無惡
之說。以之明心性者十之一。以之戒行簡者十之九。遺書
崇正編。日省編。周易孔義。及文集行世。

論曰：景逸廷刺星。其未廷魏之日也。遇之走險。當禍
始烈。夫是殆初吉無助。第以恩寵肆橫。稍或頽息。與之

以多也。乃自崑崙始。嗟賢者之為防。百不如肯者之為。
拒子曰。疾之已甚。又曰。不成人之惡。是有机用。其早為肯。
魏言之乎。吾於李文達李文忠。雖未講學。却此二箇。已曾。
會得大意。且也。增不執天子。私蓋元老。始可稱為厚。則夫。
播命。非無命也。以為播而不唯命。便是不臣。若然。便當身。
就法司。乃輒自引決。使天子不得行其法。最遠前處。上未。
為能正其終矣。若其揭批江之誤。誠屬羽翼聖經之大。居。
平嘗曰。有一毫畏死之心。固害道。有一毫求死之心。亦害。
道。蓋學已到立處。可以權非格外事。知之乎。

趙南星

鄒維

趙南星字夢白，別號濟鵬，北直高邑人。萬曆甲戌進士，以汝寧司理擢戶曹。江陵居正卧病，南星獨與頌憲成、姜士昌等不一視，為詩志感。有二監能憂國，千官為祝年之句。江陵歿，以輿望入銓司，與太宰忤，引疾歸。尋起主選司。太宰陳恭介所就教南星曰：人惟清靜，安得有過。太宰曰：教我矣。以我不任事故，因用所推海瑞，何以尚。以謝。時朝臣多以奔競為風俗，以賄賂為交際，以徇情為盛德，以巽懦為老成，以模稜為作用。南星改文選，抗列四害。一日千進之害。一日守令不擇之害。一日傾危之害。一日鄉宦怙勢

之害。以為富貴重。則節義輕。自然之理也。時有撓其議者。復引疾歸。久之。薦起原官。進考功郎。當大計。尚書孫毓推心倚之。澄汰流品。取時相私人不少。假于是。給事劉道隆劾毓。南星朋党。毓罷去。南星鑄三秩。調外。六罷歸。家食二十八年。廷臣交薦不起。著書自娛。天啓初。起太常卿。歷工部。右侍郎。晉左都御史。有申明憲職諸疏。畧曰。澄平日久。名分凌夷。至于內重外輕。勢不可返。藩臬太守。非真豪傑。未免有自輕之意。畏後進之為臺省也。為司理者。又與縣令比。而欲共為臺省也。于是上官以卑結綢繆。下僚以賂賄酬知遇。直道不著。長此安窮。拜大家宰。意所不可。屹

然山立見以為是。風行斧斲，破格不倦。時突正登朝，如高
攀龍、左光斗、魏大中、楊漣、袁化中、劉廷諫、夏嘉遇、張光前、
程國祥等，皆極一時之選。設為諸繩，即君子中，毋務為名
高。論大臣且長厚以存國體。大臣之被訐者，勿曲辯以滋
多口。願部事久壞，矯枉太甚。水火斯立，舊制銓格無定。後
定議，每省止一人。南星後入望，以兵部鄒維璉調考功，而
銓部吳羽文尚在事。人詫以為割格。科臣傅槐廷許維璉、
南星既爭之，先是逆奪。之雅服南星高望，願自附。總憲時
亟稱上前，囑其甥傅應星介同事中翰，贊于南星，却勿納。
又託所知求題便面，則毅然曰：「豈有為內侍走筆君子哉！」

璫慚怒常同坐弘政門正色語忠賢曰主上冲年內外臣
子會各努力為善璫知為諷己不答祇南星家居時恨可
趙等濁亂朝政常作四出論以斥之方還朝有朝士郊迎
恐後覬得一睇南星嘆曰吾入小許時豈知士風一至于
此輔臣南樂父允貞南星同年友也廣微雖大拜南星猶
以父執自居一日語次南樂極詆李三才南星正色曰三
才尊公畏友少年勿輕論前輩南樂面發赭他日來謁南
星誠聞人毋與通南樂忿去會郭尚友私營晉撫南星
不與會推別用謝應祥於是陳九疇受南樂指特許應祥
隨有內旨以南星與高攀龍等朋黨削職去首輔韓爌極

諫亦坐放歸。于是袁正一時盡斥。以南星為元亮。云南星
既歸。逆奄復令梁夢環追論其罪。下撫按提問。追贓誦成。
振武而子清衡。成莊浪。外孫鍾龍。成未昌。妻馮及妻李。同
日就道。痛壹死。南星携殘書一篋。隨行。分手子与甥。誠曰。
即成所索。闲戶讀書。彼蒼不終潰也。至振武。肅咏小樓
自若。時晉藩遣使存問。謝勿見。曰。罪臣不敢當。隆礼崇禎
嗣立。肆赦。撫臣牟志夔。猶護璫局。故稽回文。十二月。卒。成
所屬續之。日猶與從學者論史。致。正。統。一。統。之。說。不。倦。
二年。贈太子太保。廕一子為郎。謚忠毅。而維璉字德輝。新
昌人。萬曆癸丑進士。司理延安。孤介有大節。陞南職。方主

事進員外。憂去。天啓三年起郎中。有宋明儒者自言能後
神兵討賊。維璉抗章。左道不可任。賊且請去債帥之弊。及
改考功。被訐求去。南星志疏。司官不肯為用。請旨詰責。以
尊朝廷。不得已。入視事。維璉卷得梃等為助。遂矯旨責璉。
沽直。璉遂抗論忠賢。且云。臣肯沽直。猶是國家美事。不然。
而嘉言結于忠舌。國命出于諫口。天下事不可為矣。忠賢
益怒。及南星以會推晉撫受譴。維璉未罷。削職為民。竟坐
賊誦戍。毅宗立。乃免。歷金都御史。巡撫。督勦劉香海賊。勅
鄭芝龍。縱賊之罪。屢擊賊海澄。同安等處。先後上捷。廷議
以賊未平。奪官自效。繼復上諸捷。閩平始知見罷。上疏自

功不聽竟不起

論曰江陵之尊朝廷有權用即欲規之於通尚其贊導
之何至指為異物不一視病以為高至形之筆誅然
則見小君徃畔名儕鶴於其時氣質較李路應十倍矣
且逢奄雅服高望果念投鼠之忌授其攻難六一說也晏
子不死君難春秋未嘗非之寧子智以全身愚以安國
貴時措之矣嗟危見其直豈盛世之所尚哉

陳龍正

陳龍正初名龍致字惕龍浙江嘉善人師事高攀龍為梁
谿之學天啓壬戌不第歸元旦聞鶴鳴忽悟生上之旨嘗
曰念上好生迺立德立功立言之本崇禎甲戌成進士授
中書舍人十五年五月熒惑守心龍正請減辟且責成宰
輔謂居恒須位置六卿有事則謀定大將今日之計宜勿
憂餉而憂兵上精則餉自省且勿憂兵而憂將上良則兵
自精又勿憂將而憂輔臣輔臣賢則六卿皆賢而良督撫
良將帥自出矣明年彗星見龍正復應詔陳言有曰陛下
事天以恒不以暫劫中時弊度不可為乞休不許又明年

上下詔罪已。能正淺三疏。害且屯田不足以生穀。唯

墾荒足以生穀。起科不可以墾荒。唯求不起科。可以墾荒。

而五穀始足。加派可罷。民生可安。凡數千言。海內傳誦。坐

丙子分闈。絳誤論南郡丞弘光中。起祠部。不出。閉門纂輯。

已而南郡亦破。匿先祠中。徽疾絕。飲食却藥餌。不進。曰。我

吸此何求哉。數日卒。所輯朱子詳本。朱子經說。語類。王子

要書。高子遺書。皇明儒統。墾荒作行。救荒策會。陶書衍行。

世。論曰。惕龍之論兵餉。果能祖是意而寔行之。誠非無用。

即墾荒足邊。亦屬偉議。而苦以東林二字。卒無所見。嗟

杏○壇○之○聚○幾○三○千○人○而○不○聞○為○口○寔○往○公○山○見○南○子○知○不
以○杏○壇○為○名○也○且○对○葉○公○復○自○称○吾○黨○而○究○杏○壇○不○以○為
党○名○何○哉○